

Cinese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富盈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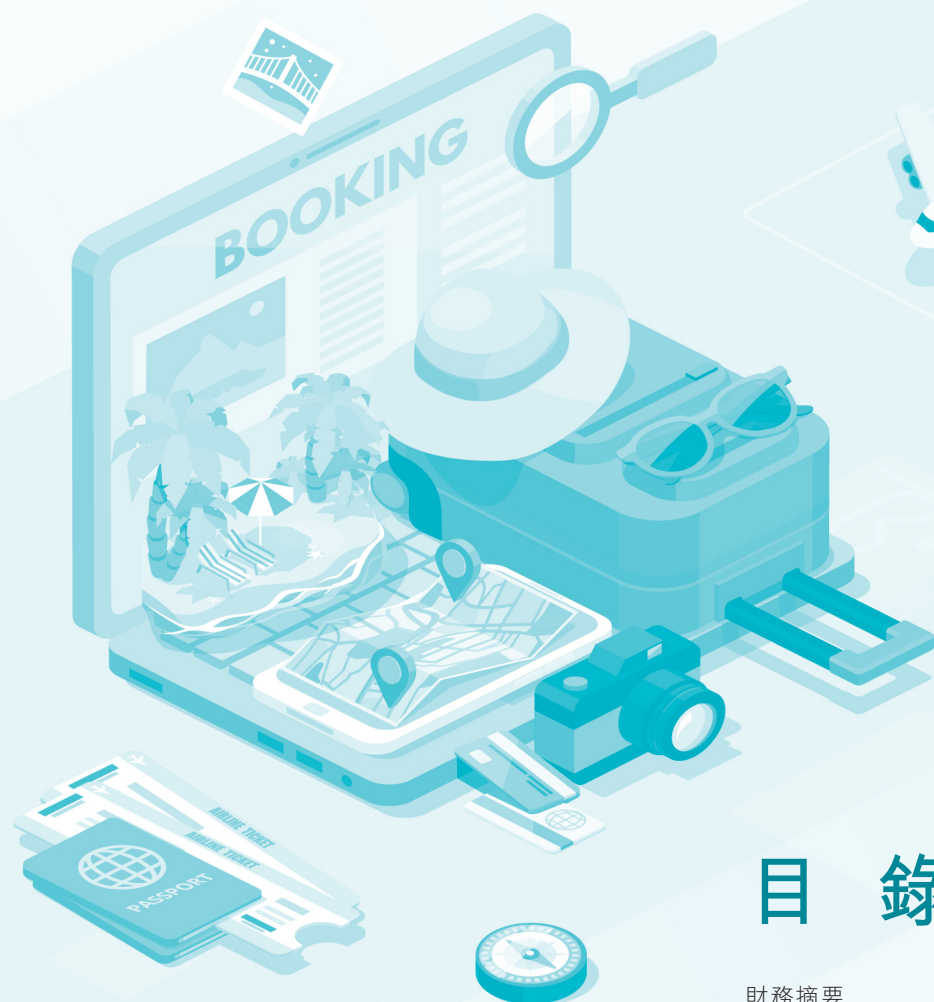
(於加拿大安大略省註冊成立及於開曼群島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0



年度報告

2024



財務摘要	2
公司資料	3
董事長報告書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15
企業管治報告	21
董事會報告書	31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42
綜合全面收益表	47
綜合財務狀況表	48
綜合權益變動表	50
綜合現金流量表	5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2
財務概要	114



財務摘要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百萬港元	2023 年 百萬港元	增加／ (減少)
收益	96.0	103.5	(7.2%)
毛利	34.3	44.2	(22.4%)
毛利率(%)	35.7	42.7	(16.4%)
年度(虧損)／溢利	(44.5)	2.9	(1,634.5%)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港仙)	(3.7)	0.2	(1,955.0%)
擬派每股末期股息(港仙)	—	—	—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港元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港元	增加／ (減少)
總資產	110.8	141.8	(21.9%)
股東權益	0.6	50.3	(98.9%)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倍數)	0.9	1.2	(25.0%)
資產負債比率(%)	415.9	6.6	409.3%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高頌妍博士(主席及行政總裁)
劉學斌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杰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談文濤先生⁽¹⁾
孫燕華女士
關嘉怡女士
方衛斌先生⁽²⁾

審核委員會

關嘉怡女士(主席)
談文濤先生⁽¹⁾
孫燕華女士
方衛斌先生⁽²⁾

薪酬委員會

談文濤先生(主席)⁽¹⁾
劉學斌先生
關嘉怡女士
方衛斌先生⁽²⁾

提名委員會

孫燕華女士(主席)
高頌妍博士
談文濤先生⁽¹⁾
方衛斌先生⁽²⁾

公司秘書

周啟宇先生(香港會計師公會成員)

授權代表

高頌妍博士
周啟宇先生

註冊辦事處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梳士巴利道3號
星光行18樓1814及1815室

加拿大主要營業地點

Suite 304
1090 Don Mills Road
Toronto, Ontario
Canada M3C 3R6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Harneys Fiduciar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有關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周俊軒律師事務所與
北京市通商律師事務所聯營

主要往來銀行

HSBC Bank Canada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20

網址

www.cighl.com

附註：

- (1) 於2024年7月24日獲委任
(2) 於2024年7月24日辭任



董事長報告書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富盈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或「報告期」)的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

業務回顧

本集團作為一家在加拿大歷史悠久的機票批發商、旅遊業務流程管理供應商及旅遊產品及服務供應商，於1976年創立，並擁有逾40年的經營歷史。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i)代表訂約航空公司向旅遊代理及旅客分銷機票及直接出票的機票分銷；(ii)向旅遊代理提供中端及後勤支援服務的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及(iii)為旅遊代理及旅客設計、開發及銷售旅行團及其他旅遊產品及服務的旅遊產品及服務。

本集團的總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3.5百萬港元減少約7.5百萬港元或約7.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約96.0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機票分銷分部產生的收益減少，詳情見下文討論。隨着收益減少，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4.2百萬港元減少約9.9百萬港元或約22.4%至本年度的約34.3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2.7%減少約7.0個百分點至本年度的約35.7%，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機票分銷分部毛利率下降。

機票分銷

分部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2.1百萬港元減少約51.1%或約11.3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的約10.8百萬港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i)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導致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與北美之間的航空運輸量疲弱；(ii)在上述(i)項的背景下，競爭加劇，影響了本集團作為機票批發商的收入，致使機票銷售交易量及機票銷售產生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下降。作為加拿大國際航空運輸協會認可旅遊代理之一及美國ARC認可旅遊代理之一，本集團合資格代表國際航空運輸協會成員航空公司及ARC成員航空公司就所有提供的航班(出發地及目的地)取得票務權以出票及直接取得私有運價。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擁有逾100家航空公司的票務權(包括以加拿大、美國及中國為基地的頂尖航空公司)。



董事長報告書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

本集團持續向其客戶提供一系列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包括機票交易處理、客戶聯絡、BSP/ARC 結算及對賬、軟件開發、旅遊執照、合規及其他行政事宜。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收益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21.5百萬港元及21.1百萬港元。本集團削減了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平均員工人數，以提高營運效率及盈利能力。因此，本集團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6.4%增加約5.1個百分點至本年度的約71.5%。管理層將針對與其現有客戶具有類似特徵及市場定位的旅遊代理透過採取營銷措施，繼續擴大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同時優化本集團的客戶組合。

旅遊產品及服務

分部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60.3百萬港元增加約5.6%或約3.4百萬港元至截至本年度約63.7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中國大灣區（「大灣區」）進行業務發展之後，於該地區公司自營運的文化旅遊的交易量增加所致，且本集團的目標是在這方面實現有序、穩定的增長。管理層將繼續透過招攬新客戶及探索新商機鞏固及擴大本集團於大灣區的業務。

股息

為留存更多現金以滿足本集團營運資金需求及為日後發展提供資金，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2023年：零）。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考慮根據本公司股息政策作出未來股息分派。

未來前景

儘管整體航空、旅遊及旅遊業有所改善，但客運量與交易金額仍未回復至疫情前的水平。尤其是，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導致中國與北美之間的航空運輸量疲弱，加上競爭激烈，對本集團的機票分銷業務造成重大影響。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及在有需要時重新評估現有機票分銷業務的經營模式，並憑藉本集團在這方面的業務網絡及資源，尋求新的業務動力。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鞏固於大灣區旅遊業的佔有率。本集團將繼續部署業務策略以維持其旅遊相關業務，並努力不時在旅遊諮詢及其他潛在服務行業發掘合適的商機，利用其知識及經驗以創造業務協同效應，提高盈利能力及潛力，並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創造價值。



董事長報告書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本集團全體股東、客戶、供應商、僱員及其他業務夥伴的持續支持向彼等表示感謝。

代表董事會

高頌妍

富盈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5年3月28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下表載列於以下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機票分銷	10,811	11.3	22,134	21.4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	21,480	22.4	21,123	20.4
旅遊產品及服務	63,679	66.3	60,253	58.2
合計	95,970	100	103,510	100.0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03.5百萬港元減少約7.5百萬港元或約7.2%至本年度的約96.0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機票分銷分部產生的收益減少所致。

機票分銷

機票分銷分部的收益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2.1百萬港元減少約11.3百萬港元或約51.1%至本年度的約10.8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機票銷售的交易量減少及銷售所得款項總額減少，此乃主要(i)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導致中國與北美之間的航空運輸量疲弱；及(ii)行業內競爭日趨激烈。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收益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21.5百萬港元及21.1百萬港元。

旅遊產品及服務

旅遊產品及服務分部的收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0.3百萬港元增加約3.4百萬港元或約5.6%至截至本年度的約63.7百萬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大灣區發展業務後，於該地區的公司自營文化旅遊交易量有所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2023年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機票分銷	5,951	55.0	17,586	79.5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	15,361	71.5	14,034	66.4
旅遊產品及服務	12,952	20.3	12,578	20.9
合計	34,264	35.7	44,198	42.7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4.2百萬港元減少約9.9百萬港元或約22.4%至本年度的約34.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來自機票分銷分部的收益減少，加上分部毛利率下降。

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42.7%減少約7.0個百分點至本年度的約35.7%，此乃主要由於機票分銷分部毛利率下降。

機票分銷

機票分銷分部應佔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7.6百萬港元減少約11.6百萬港元或約65.9%至本年度的約6.0百萬港元，部分原因是機票銷售交易量減少及銷售所得款項總額相應的減少，此乃主要由於(i)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導致中國與北美之間的航空運輸量疲弱；及(ii)行業內競爭日趨激烈。機票分銷分部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79.5%下降約24.5個百分點至截至本年度的約55.0%，該下降乃主要由於行業競爭加劇，分部收益的減少較分部的銷售成本下降比例更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應佔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4.0百萬港元增加約1.4百萬港元或約10.0%至本年度的約15.4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分部毛利率增加。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毛利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6.4%增加約5.1個百分點至本年度的約71.5%，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削減了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平均員工人數，以改善營運效率及盈利能力。

旅遊產品及服務

旅遊產品及服務分部應佔毛利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6百萬港元增加約0.4百萬港元或約3.2%至截至本年度的約13.0百萬港元，與旅遊產品及服務分部收益增加一致。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的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於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約為20.9%及20.3%。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由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約為3.0百萬港元及2.8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6.3百萬港元輕微減少至本年度的約34.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年度的平均員工成本及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2024年之表現主要受COVID-19疫情後的影響及全球經濟不明朗因素，尤其是潛在全球貿易戰所帶來的衝擊所拖累。儘管旅遊業持續復蘇，但美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間的國際關係日趨緊張為旅遊業帶來顯著不確定性，而該等不明朗因素或將於2025年持續。在中美之間關係緊張的背景下，無可避免會增加兩國之間幾乎所有跨境業務之成本，並會妨礙商務旅遊的需求，增加經濟衰退的風險，這可能會進一步導致家庭可支配收入減少，對休閒旅遊也會造成不利影響。由於全球經濟形勢風險增加，國際旅遊的整體需求及航空旅客數量下降，旅行社及航空公司(即本集團的客戶)可能受到不利影響，且該影響可能持續一段時間，因此導致其財務償債能力遇到進一步困難，並觸發更高的可持續性風險。另一方面，與2023年相比，本集團的債務人(尤其是旅行社)還款模式更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鑒於上文所述，於報告期末，本公司管理層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進行全面評估。本集團就2024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政策與2023年相同。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本集團就(i)(a)銷售機票的差額收入及航空公司的獎勵佣金及(b)銷售公司自營旅行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ii)來自旅遊公司的機票成本其他應收款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照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就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來自旅遊公司的機票成本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因此年內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限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準備大幅增加乃由於上述因素對2024年國際旅行需求有不利影響，導致債務人應收款項賬齡延長。預期虧損率乃基於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前瞻性資料估計。該等虧損率經過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資料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與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年期期間的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於2024年12月31日，累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為110,597,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約83,894,000港元)，其中貿易應收款項的累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為1,756,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約502,000港元)，而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應收旅行公司有關機票成本的款項)的累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為108,841,000港元(2023年12月31日：約83,392,000港元)。

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評估屬公平合理。有關(i)本集團金融工具減值的會計政策；及(ii)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程度分別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2(iii)及3.1(b)。

評估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相應的後續行動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評估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並考慮客戶或債務人的財務狀況、當前的信用度、過去的結算記錄、與本集團的業務關係以及其他因素(如當前的市場條件)，逐個釐定應收款項的任何撥備。有關未償付的應收款項的結算，本集團已主動加強應收賬款的收款工作，包括(i)每月審閱相關賬目，密切監控賬齡較長的應收賬款的付款狀況；(ii)及時與相關債務人或客戶溝通，聯絡其負責人員及／或到其辦事處進行實地視察，提醒其付款責任，並進一步了解其財務及營運狀況；(iii)協商付款時間表並敦促儘快結算未付結餘；及(iv)在必要和適當的情況下，發出催繳通知書，並就集團有權採取的法律行動徵詢專業意見。本集團將持續採取上述措施，以有效控制集團的信貸風險。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年內(虧損)/溢利

截至本年度，本集團確認除所得稅前虧損約28.2百萬港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所得稅前溢利約為5.2百萬港元。有關轉變主要由於如上文「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準備(撥備)/撥回」分節所述，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約1.2百萬港元變為截至本年度的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29.7百萬港元。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本架構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包括其內部營運資金、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及本集團於加拿大的主要銀行提供的信貸融資。

於本年度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約3.2百萬港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約24.8百萬港元。於本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0.5百萬港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0.1百萬港元。本年度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約3.0百萬港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約7.3百萬港元。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30.4百萬港元，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約26.4百萬港元增加約15.2%。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基於總債務除以財政年度末的股東權益再乘以100%計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約415.9% (2023年：6.6%)。資產負債比率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6.6%增加約409.3個百分點至本年度的約415.9%。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就金融資產確認額外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使權益總額減少。考慮到本集團目前的銀行結餘及現金，連同可得的信貸融資及預期的經營現金流，預計本公司將有足夠的財務資源來滿足其持續經營及發展需求。

流動負債淨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約13.2百萬港元，而於2023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約20.0百萬港元。此轉變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就金融資產確認額外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借款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來自加拿大政府根據創新推動地區經濟增長計劃授予的免息貸款約2.3百萬港元 (2023年：3.3百萬港元)，該筆貸款以加元計值，其中約0.7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約0.8百萬港元須於一年後但於兩年內償還，約0.8百萬港元須於兩年後但於五年內償還。董事預計有關借款將由本集團使用內部產生的資金償還。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納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因而在回顧期內一直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致力透過對其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與評核，降低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性結構可符合其不時的資金需求。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4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1.4百萬港元及2023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約1.5百萬港元指由加拿大政府發行的政府債券，年息率為3.6%，到期日為2025年2月15日。因此，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流動金融資產約1.4百萬港元，以及於2023年12月31日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流動金融資產約1.5百萬港元。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為17.0百萬港元，而於2023年12月31日為10.0百萬港元。該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為非貿易性質、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且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優條款償還，並構成本集團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獲得的全面豁免財務資助。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結束後並無重大事件對本集團截至本報告日期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相關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資產及負債結餘。本集團的政策要求管理層通過確保能以可接受的匯率獲得足夠美元及人民幣，履行業務營運產生的付款責任，將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控制在可接受水平。截至本年度錄得外匯收益淨額約5.0百萬港元，而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匯兌虧損淨額約1.4百萬港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衍生工具交易，亦無訂立任何財務工具對沖所面對之外幣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共有82名僱員，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有71名僱員。本集團於本年度產生的總員工成本為約29.5百萬港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約31.7百萬港元。本集團將根據市場慣例及個別僱員的表現定期檢討其給予僱員的薪酬政策及福利。此外，本公司已於2018年5月7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吸引及挽留具備經驗和能力的人士以及獎勵彼等所作貢獻。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購股權計劃」分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重大收購、出售及主要投資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其他主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資產質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由加拿大政府發行的政府債券約1.4百萬港元(2023年：1.5百萬港元)。該債券由魁北克省消費者保護辦公室持有作為擔保質押，以獲取按旅行社法(魁北克省)所規定的經營許可證。該債券利率為每年3.6%，到期日為2025年2月15日(2023年：每年3.6%，到期日為2025年2月15日)。

或然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8年5月7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參與者(包括可能向本集團作出貢獻的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並使本集團吸引及挽留具備經驗及能力的個人，並就彼等的貢獻進行獎勵。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購股權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董事會報告—購股權計劃」。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1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外，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6月28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已收所得款項淨額為49.7百萬港元(扣除包銷佣金和所有相關上市開支)。

自上市日期起直至2024年12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使用分析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股份發售 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的 實際 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尚未 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預期全部 動用結餘 的年份
償還銀行借款	21.5	21.5	—	—
拓展機票分銷業務	13.4	1.0	12.4	2025年
提升資訊科技基建	6.7	4.8	1.9	2025年
拓展旅遊業務流程管理業務	6.9	6.9	—	—
廣告及推廣	1.2	1.2	—	—
	49.7	35.4	14.3	

於2024年12月31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及將會按照與招股章程所披露者一致的方式使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會

劉學斌先生(「劉先生」)，52歲，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劉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劉先生是認可的教育工作者、慈善家及企業家。彼為廣東光正教育集團有限公司聯合創辦人及現任董事，該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優質中、小學教育。彼自2016年6月起亦為光正教育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6068)的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該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為教育集團，目前主要於中國從事與學校相關的供應鏈業務及為小學、初中及高中學生及其他客戶提供全面的教育服務。劉先生亦持有從事其他業務的其他公司的權益，包括但不限於中國房地產、建築及酒店。

劉先生於2004年3月完成了北京大學經濟學系的項目管理研究生課程。彼於2007年獲世界華人協會頒發世界傑出華人獎。於2020年，彼獲廣東省民辦教育協會授予廣東民辦教育四十周年突出貢獻人物稱號。

高頌妍博士(「高博士」)，40歲，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營運、策略管理、財務職能及業務發展。彼亦是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在加入本集團之前，他是研學教育集團(Research Study Education Group)(一間為大灣區學生提供海外教育服務的公司)的首席執行官，高博士是專門從事中國教育及全球奢侈品行業的得獎股票研究分析師。於2010年5月至2019年11月期間，彼受僱於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一間提供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服務的公司)，於離任前最後職位為中國教育及香港消費研究部的負責人，彼於該公司參與12項有關消費者及教育業務的首次公開發售。

自2024年10月起，高博士擔任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紛美包裝有限公司(HKSE：046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現時主要從事乳製品及非碳酸軟飲料紙包裝材料及灌裝機的生產、分銷及銷售。自2021年12月至2024年11月，高博士亦擔任納斯達克上市公司Aetherium Acquisition Corp.(納斯達克股份代號：GMFIU)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特殊目的收購公司，目標是聚焦於教育、培訓及教育技術行業。高博士於2023年7月獲委任為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人才發展委員會現代金融行業專責小組成員。

高博士於2023年5月於美國南加州大學完成全球教育行政博士學位。彼於2009年5月獲得美國哥倫比亞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及於2016年1月獲得美國斯坦福大學雙創證書。高博士於2005年5月以優異成績及Raymond P. Kent獎獲得美國聖母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自2011年9月起，彼獲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認證為特許金融分析師，並自2005年起成為全球商業榮譽協會Beta Gamma Sigma會員，自2004年起成為經濟學榮譽協會Omicron Delta Epsilon會員。彼於從2022年1月起成為教育榮譽協會Kappa Delta Pi的會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非執行董事

劉杰鋒先生，33歲，於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杰鋒先生自2019年4月起為安德列斯教育集團（一間於中國提供幼兒園課程的教育集團）的副經理，彼主要負責制定年度投資計劃及監督該集團所運營幼兒園的日常運營。於加入安德列斯教育集團前，從2014年11月至2016年3月，劉杰鋒先生擔任東莞市富盈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一名中國物業開發商）的董事長助理，彼負責該集團內不同部門之間的聯絡及協調。從2014年3月至2014年10月，劉杰鋒先生擔任東莞市富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助理，彼主要負責協助總經理完成日常業務運作。劉杰鋒先生於2019年獲得馬來西亞城市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嘉怡女士（「關女士」），44歲，自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女士自2024年4月起擔任高航教育有限公司的財務運營總監，負責業務發展、財務及營運。彼亦擔任高航資本（香港）有限公司的財務運營總監，該公司是一家總部位於香港的家族辦公室，主要投資於科技及人工智能初創企業，並提供人工智能策略。自2015年4月至2018年5月，關女士為Lombard Odier (Hong Kong) Limited的財務總監，負責為亞洲制定預算及績效指標，而該公司為一家投資顧問公司，為亞洲私人及機構客戶提供理財服務。自2012年6月至2014年8月，關女士為Lombard Odier Asset Management (USA) Corporation財務團隊總監，負責管理該公司的財務事宜（包括審查基金表現及籌備年終審計），而該公司為一家提供資產管理、股票、財務規劃及諮詢服務的美國投資管理公司。自2012年6月至2014年8月，關女士為M.D. Sass Investors Services, Inc.的總助，主要負責審查年度財務報表及各項基金的投資組合，而該公司為一家位於紐約的資產管理公司。自2008年10月至2010年4月，關女士為一家私募股權公司安栢琛集團財務部的會計主管，主要負責為私募股權基金編製季度及年度餘額及財務報表。

關女士為紐約州的一名非現行註冊會計師。關女士於2002年5月持有美國波士頓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孫燕華女士(「孫女士」)，42歲，自2021年7月19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女士為ASL Group(一間於亞洲擁有多元化投資組合的公司)的副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彼主要負責所有投資及運營。彼亦為孫少文基金會及一新美術館(同為推廣中國藝術及文化的香港慈善機構)的主席。彼為浸會大學諮議會成員，並於香港及美國的多個學校董事會任職。

實體／政府職務名稱	職位	期間
沙田文化藝術推廣委員會	副主席	從2020年7月至今
博物館諮詢委員會	委員	從2022年10月至今
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 第十三屆廣西壯族自治區委員會	委員	從2023年1月至今
香港藝術發展局	委員	從2023年1月至今
特首政策組專家組	委員	從2023年5月至今
香港旅遊發展局	委員	從2024年11月至今
社會福利諮詢委員會	委員	從2024年12月至今
殘疾人士藝術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	委員	從2025年3月至今

孫女士於2022年11月獲得香港浸會大學人文學博士(榮譽)學位。彼於2021年11月取得美國哈佛大學的延伸課程美術碩士學位，並於2009年2月取得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組織心理學碩士學位。孫女士於2004年5月獲得美國卡耐基梅隆大學哲學及工商管理雙學士學位。

談文濤先生(「談先生」)，56歲，現任中國四川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合規及風險管理主管，該公司主要從事包括香港在內的全球投資，彼負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包括一間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發牌的持牌法團)的整體合規及風險控制。談先生亦為川國投資本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負責人及合規主任，該公司主要從事基金管理，彼負責監督法律合規及運營部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於2011年11月至2016年3月，談先生擔任香港國際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副主席，該公司主要從事金融服務及投資。在擔任該職務期間，其主要負責管理公司日常運營，以及推動受證監會監管的金融行業及其他商業領域的業務增長，如HNA集團的全球併購活動。同期，談先生亦就職於香港國際證券有限公司，離職時為負責人。在擔任該職務期間，其主要負責日常管理及運營。香港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證券經紀及交易業務，並持有牌照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此外，談先生亦兼任香港國際期貨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負責人，主要負責日常管理及運營。香港國際期貨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全球商品經紀業務，並持有牌照可從事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受規管活動(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13年5月至2016年3月，談先生為香港國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總裁，主要負責業務發展及戰略執行。香港國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主要從事企業融資及資產管理，並持有牌照可從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16年4月至2019年3月，談先生任職於中國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香港股份代號：245)，離職時為首席執行官高級助理。在擔任該職務期間，彼主要負責協助首席執行官、監督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的日常運營，包括證券及資產管理業務以及直接投資。於2016年4月至2019年2月，談先生在中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擔任執行董事及負責人，該公司為中國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持有牌照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在擔任該等職務期間，彼主要負責日常整體管理監督。此外，於2016年7月至2019年2月，談先生亦為中民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負責人，主要負責日常監督及管理。中民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資產管理及投資諮詢，並持有牌照可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

談先生於2004年7月在英國獲得雷丁大學理學碩士學位。於1990年7月，談先生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獲得電子科技大學應用電子技術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高級管理層

朱碧芳女士(「朱女士」)，71歲，為本集團其中一名創辦人。朱碧芳女士自我們的附屬公司 Tour East Holidays (Canada) Inc. (「**Tour East Canada**」)及 Tour East Holidays (New York) Inc. (「**Tour East New York**」)成立以來，先後分別擔任副總裁、總裁及行政總裁及主席，且主要負責其整體管理。朱碧芳女士自本集團於1976年註冊成立以來，透過管理本集團的營運於旅行及旅遊業擁有逾40年經驗。朱碧芳女士於1978年6月取得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的通識文學士學位。

朱淑芳女士(「朱女士」)，63歲，於1983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Tour East Canada的旅遊顧問，負責銷售及營銷。彼先後擔任Tour East Canada的多個職位，包括於1992年9月至2000年12月擔任副主席(監督市場營銷)、於2001年9月至2009年12月擔任執行副總裁(監督市場營銷及資訊科技)、於2010年12月至2017年4月擔任總裁(負責銷售及整體營運)及自2017年5月起擔任總裁兼行政總裁(監督Tour East Canada營運及管理)。自1992年1月起，朱淑芳女士亦先後擔任Tour East New York副總裁兼執行副總裁且自2015年12月起一直擔任其總裁兼行政總裁，監督其營運及管理。朱淑芳女士於2010年榮獲安大略省旅遊及款待安永企業家獎。朱淑芳女士於1980年9月至1982年就讀加拿大多倫多大學。

趙建輝先生(「趙先生」)，64歲，於2014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主任目前擔任Tour East Canada 財務總監，主要負責加拿大會計安排、財務策劃、稅務策劃及庫務。趙先生於審計、會計及財務領域擁有逾25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2006年11月至2012年11月擔任汽車經銷集團North China German Auto Ltd.的集團財務總監，主要負責財務、庫務及行政事宜。彼於2002年8月至2006年10月擔任汽車經銷集團Sime Darby Ltd.的財務總監，主要負責財務事宜。彼於1997年12月至2002年7月擔任Tetra Pak Hong Kong(一間主要從事食品包裝的公司)的財務分析經理，主要負責業務及財務分析。彼於1991年8月至1997年11月擔任多間會計師事務所的核數師。趙先生自2015年12月起一直擔任Sigma Equity VA Fund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先生於1988年2月在美國紐約州立大學水牛城分校(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at Buffalo)取得工商管理理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彼自1996年10月起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成員，自2004年10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自1996年8月起為美國伊利諾州執業會計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羅梁妙蓮女士(「羅女士」)，71歲，於2004年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Tour East Canada機票預訂單位的批發經理，主要負責管理批發及訂票業務。羅女士於2006年8月獲晉升為總經理及進一步晉升為航空市場主管，主要負責監督零售業務單位及航空市場的業務營運。羅女士於旅遊業擁有逾30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羅女士於2002年3月至2003年10月擔任Travel Unique Inc.董事兼主任。羅女士於1988年4月至2002年5月先後擔任Jade Tours(一間主要從事提供旅遊服務的公司)的批發銷售經理及批發營運經理，主要負責向零售及企業客戶提供旅遊安排。羅女士於1976年2月至1986年7月任職於國泰航空有限公司，離職前擔任高級座艙長。彼於1987年5月取得Worldways Canada Ltd.機艙服務員的資格。羅女士於1965年9月至1970年7月於香港瑪加利女書院取得高中學歷。

陳瑞喜先生(「陳先生」)，39歲，於2022年7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富盈卓領文化(東莞市)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總經理，主要負責監督旅遊業務單位在中國的業務營運。陳先生在中國旅遊業擁有逾15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08年6月至2015年5月，陳先生曾擔任中國國旅(廣東)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的銷售經理。中國國旅(廣東)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旅行和旅遊服務，陳先生主要負責向零售和企業客戶提供旅行安排。於2015年7月至2021年6月，陳先生擔任中國一家旅行旅遊服務供應商廣東金運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主要負責監督其業務營運並對整體旅遊安排進行策略規劃。陳先生於2008年6月在中國廣東郵電職業技術學院完成為期三年的電腦應用技術課程後畢業。

公司秘書

周啟宇先生(「周先生」)，43歲，於2017年9月1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秘書。周先生於2017年7月加入本集團及目前為本集團的首席財務官。於加入本集團前，周先生於2014年9月至2017年6月先後擔任占記機械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建築機械業務的公司)的助理財務經理及財務經理，主要負責監管及提升公司會計及財務部的會計職能。彼於2009年5月至2014年9月任職於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離職前的職位為助理經理，主要負責審計服務。自2008年8月至2009年4月，彼擔任會計師事務所香港立信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部助理，負責審計服務。

周先生於2005年11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學物理理學士學位，及於2006年11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學材料科學及工程理學碩士學位。彼自2013年1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 僅供識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履行其對股東的責任，並透過良好的企業管治保障及提升股東價值。董事深知在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中加入良好企業管治元素對實行有效問責機制的重要性。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

本公司已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其後直至本報告日期採納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應當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高頌妍博士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由高頌妍博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有利於確保本集團的領導貫徹一致，並可使本集團的戰略規劃更有效力及效率。董事會亦相信權力與權責之間的平衡不會受到影響，現有董事會組成足以確保。因此，董事認為於有關情況下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為適當。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負責通過指導及監督其事務來促進本公司的成功。董事會擁有管理及開展本公司業務的一般權力。董事會將日常運營和管理委託予本公司管理層，本公司管理層將實施董事會釐定的策略及方向。

組成

本公司深信，董事會中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應保持平衡，使董事會具備有力的獨立元素，以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目前，本公司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高頌妍博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學斌先生

非執行董事

劉杰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談文濤先生
孫燕華女士
關嘉怡女士

除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一節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庭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鑒於本公司的業務性質及範圍，董事會擁有本公司業務需要的適當技能及經驗。



執行董事的責任

執行董事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及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策略制定，並集體負責通過指導及監督其事務來促進本公司的成功。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責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與董事會會議，就策略、政策、表現、問責、資源，主要委任及行為標準等問題作出獨立判斷，並審查本公司在達成議定公司目標方面的表現及目標。彼等亦負責確保董事會的高標準財務及其他法定報告，並向董事會提供公正意見，以有效地對本公司的公司行為進行獨立判斷，從而保護股東的利益及本集團的整體利益。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必須至少佔董事會的三分之一，且不應為少於三名，並且至少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年度書面獨立確認，而董事會信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並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

酬金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形式(包括本集團對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領取薪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其他福利及退休計劃供款)為約5.0百萬港元。

董事薪酬乃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董事的時間承擔和責任及本集團的表現而釐定。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此外，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5條，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成員(不包括董事)的年度薪酬按區間載列如下：

薪酬區間	人數
零至500,000港元	1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各董事於其首次獲委任時均已獲得正式、全面及量身定制的入職培訓，以確保其(i)對本公司的運營及業務有著正確的理解，並(ii)充分知悉董事在成文法及普通法、上市規則、其他法律和監管要求以及本公司的業務及管治政策下的責任。

本公司將不時向所有董事提供簡報，透過向彼等提供有關香港上市公司董事職責及責任、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的資料發展及更新彼等的職責及責任。各董事(即高頌妍博士、劉學斌先生、劉杰鋒先生、談文濤先生、孫燕華女士及關嘉怡女士)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均已參加持續專業發展。本集團亦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的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發展和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作為彼等持續專業發展的一部分。

董事會和董事委員會會議及董事出席記錄

於舉行定期董事會會議前至少十四天，會向所有董事發出通告。對於所有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會發出合理通告。

董事會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的資料將於每次董事會或董事委員會會議前至少三天寄發予所有董事，以使董事瞭解本公司的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並使彼等能夠做出明智的決定。如有需要，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單獨及獨立地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會談。

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記錄由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保存，並可供任何董事查閱。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記錄會詳細記錄所考慮的事項及所達成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不同意見。於會議召開後的合理時間內，會議記錄的草稿及最終版本將分別寄發予所有董事，以徵求彼等的意見及作為記錄。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A)合共召開五次董事會會議，於會上，董事會已(i)審閱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ii)審議及批准董事的委任及辭職及(iii)考慮及批准本集團整體策略及政策；及(B)於2024年6月召開一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個別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記錄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符合資格出席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高頌妍博士(主席)	5/5	1/1
劉學斌先生	5/5	1/1
劉杰鋒先生	5/5	1/1
方衛斌先生(於2024年7月24日辭任)	2/2	1/1
關嘉怡女士	5/5	1/1
孫燕華女士	5/5	1/1
談文濤先生(於2024年7月24日獲委任)	2/2	0/0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主席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7條的規定，在其他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職能。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和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和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遵守法律和監管要求的政策及常規、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和書面員工指引的遵守情況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本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的情況。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本公司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董事委員會均根據其職權範圍運作。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已於2018年5月7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關嘉怡女士、談文濤先生及孫燕華女士。關嘉怡女士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報告，包括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核數師報告，並監察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完整性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設立內部審核職能的需要)，及協助董事會履行其對審核的責任。其他職責包括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由此產生的任何其他事宜。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履行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並作為董事會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溝通渠道。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召開三次會議，於會上，審核委員會已(i)審閱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及(ii)檢討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個別成員的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 符合資格出席
關嘉怡女士(主席)	3/3
方衛斌先生(於2024年7月24日辭任)	2/2
孫燕華女士	3/3
談文濤先生(於2024年7月24日獲委任)	1/1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8年5月7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薪酬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談文濤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關嘉怡女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劉學斌先生，為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目標及職責載於其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所採納的職權範圍，其中包括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及薪酬待遇以及僱員福利安排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檢討及／或批准上市規則第17章所述與股份計劃有關的事項。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c)(ii)條之薪酬委員會模式為就本公司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於會上，薪酬委員會已審議及檢討執行董事僱傭合約以及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函件之條款並已評估董事表現。個別成員之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 符合資格出席
方衛斌先生(主席)(於2024年7月24日辭任)	1/1
談文濤先生(主席)(於2024年7月24日獲委任)	0/0
劉學斌先生	1/1
關嘉怡女士	1/1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2018年5月7日成立提名委員會，其職權範圍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3.1條。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孫燕華女士(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談文濤先生，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頌妍博士，為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負責至少每年審閱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多元化情況(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技能、知識及專業經驗)，並為配合本公司企業策略提出任何有關董事會建議變動之推薦建議；物色合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之適當人選，並為董事會挑選提名董事人選或就此提供推薦建議，應考慮有關人選的長處，並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以下所載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委員會還負責審核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其可衡量的目標、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經考慮多元化及其他因素，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本公司董事長及行政總裁)續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委員會挑選及推薦董事候選人的標準包括有候選人的誠信信譽、質素、技能、知識及專業經驗，可投入的時間、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於會上，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多元化情況，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個別成員之出席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 符合資格出席
孫燕華女士(主席)	1/1
方衛斌先生(於2024年7月24日辭任)	1/1
談文濤先生(於2024年7月24日獲委任)	0/0
高頌妍博士	1/1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通過考慮董事會成員遴選過程中的若干因素尋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及行業經驗。於釐定董事會的最佳組成時將考慮該等因素，且所有董事會委任將基於精英管理作出，並會在考慮多元化的同時適當顧及本集團的業務需求。董事會認為，現任董事會組成為本公司提供了適合其業務需求的良好平衡及多元化技能和經驗。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其組成，並考慮本集團業務的特定需求，以在董事會層面達致性別平等之長遠目標。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本公司已制定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的政策及程序。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達成本公司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確保本公司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董事會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董事會知悉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虧損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的主要特點

本公司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的主要因素包括建立策略風險登記簿，以控制、評估和評核已識別的風險。本公司對每個已識別出的主要風險更新風險響應機制，以確保風險減輕程序持續有效。風險的重要性反映了管理層的關注程度和風險應對能力。風險管理程序與內部控制體系相結合，增強了本公司對妨礙財務、經營和合規目標實現的風險的處理能力，對特定或高風險領域的控制措施的資源配置更加充分。

用於識別、評估和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本公司對可能影響公司業務目標實現的事件編製了初步清單。本公司透過審查外部和內部環境以及利益相關者來識別外部和內部事件，該等環境及利益相關者對公司實現策略和業務目標的能力具有影響或潛在影響。風險識別程序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此外，營運單位和職能支持部門發現的任何風險活動和事件應及時向管理層報告。

根據風險發生的頻率和概率以及風險對公司經營目標實現的影響程度，對識別出的風險進行評估。公司選擇並部署相應的風險應對措施，並調查即將執行的風險緩解程序，以確保已識別的重大風險可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准。

用於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之成效的程序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進行了檢討，涵蓋所有重大控制，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控制職能。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充足及有效。審核委員會亦審查了就外聘核數師對此提出的建議(如有)所採取行動的有效性。另外，審核委員會已就有否需要內部審核職能進行年度審核。一致認為本集團業務相對簡單，決議本公司暫時無須設立內部審核功能。本公司將留意該方面的任何監管規定，並定期進行檢討。

董事會認為且審核委員會贊同，管理層於本年度維持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足以有效滿足本集團目前營商環境的需要，並可解決財務、運營、合規及資訊科技風險。董事會預計將每年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進行檢討。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內至本報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



外聘核數師及酬金

本公司核數師有關其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報告第42至46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或已付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其聯屬公司的酬金如下：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千港元
法定核數服務	1,575
非鑒證服務 ^(附註)	648
	2,223

附註：非鑒證服務主要涉及中期審閱服務以及稅務申報相關服務

問責及審核

董事負責監督編製真實公平地反映報告期內本集團業務狀況以及業績及現金流量的綜合財務報表。於編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已選擇適合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應用，作出審慎、公平及合理的判斷及估計，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就可能導致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並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外聘核數師關於其對綜合財務報表報告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報告第42至46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內幕消息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政策。該政策載於員工手冊內，所有員工均須遵守此項政策。此外，本集團各層級的人員均獲得對價格敏感和內幕消息的特定訪問級別。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將獲悉最新的監管更新。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周啟宇先生於年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相關專業培訓規定。董事會所有成員均可獲得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公司秘書的委任及罷免已／將由董事會批准。



股東權利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大綱及細則**」)，於遞交要求日期合共持有本公司股本中有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投票權(按每股基準投一票)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合資格股東**」)，在任何時候均有權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
- 合資格股東如欲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須將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的書面要求(「**要求**」)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梳士巴利道3號，星光行18樓1814-1815室)，注明公司秘書收。
- 要求須清楚說明合資格股東的名稱、其於本公司的股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理由、擬議列入的議程及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處理的事項詳情。要求須由有關合資格股東簽署。
- 本公司將核對要求，並將與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合資格股東的身份及股權。倘發現要求正確有序，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於兩個月內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或將合資格股東提呈的議案或決議案加入遞交要求後的股東特別大會。
- 倘於遞交要求後21天內，董事會並未向合資格股東通知任何相反的結果且未能召集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則合資格股東可自行根據大綱及細則召集有關股東特別大會，及合資格股東因董事會未能召集有關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均須返還予本公司有關合資格股東。

股東向董事會提交查詢

股東可通過致函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梳士巴利道3號，星光行18樓1814-1815室)向董事會發送查詢及關注事宜，並郵寄或電郵(enquiry@cighl.com)至周啟宇先生，注明公司秘書收。

股東於股東大會作出提案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大綱及細則，於遞交要求日期合共持有本公司股本中有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投票權(按每股基準投一票)的任何一名或多名股東，在任何時候均有權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提出書面要求，在股東大會議程中增加決議案。



投資者關係及與股東的有效溝通

本公司致力於向股東提供公開及定期溝通及合理披露資料的股東通訊政策。本公司的資料以下列方式分發予股東：

- 向所有股東寄送年度及中期業績及報告；
-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於聯交所網站發佈有關年度及中期業績的公告，以及刊發其他公告及股東通函；及
- 本公司股東大會亦為董事會與股東之間的有效溝通渠道。

根據上市規則，所有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後及時刊登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董事會定期審閱股東溝通政策，透過檢討已接獲的股東意見，以及評估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作出重要策略決策時如何考慮股東的意見，董事會信納現有股東溝通政策屬充分有效。

股息政策

董事會認為以為股東帶來持續回報同時為本集團的日後發展保留適當儲備為目標。根據本公司採納的股息政策，可不時向股東宣派及支付股息，條件是本集團盈利且不影響本集團的正常運營。總之，宣派股息及派息金額由董事會考慮下列因素後全權釐定：

- 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 本集團的流動狀況及資金規定；及
- 董事會可能認為合適的任何其他因素。

章程文件

本年度內，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任何變動。

最新版本之大綱及細則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會欣然向股東呈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報告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主營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於加拿大、美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提供機票分銷、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及旅遊產品及服務。

業務回顧

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附表5的規定，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進一步討論及分析(包括年內本集團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發展的跡象)，可參閱本報告第7至14頁所載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使用財務關鍵業績指標作出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集團業績分析載於本報告第114頁的財務概要中。該等討論屬於本董事報告的一部分。

主要風險和不確定因素

據董事所悉，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業務和前景可能會受到若干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的影響。集本團已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如下：

- 惡劣天氣、自然災害或人為災害或政治事件，如恐怖主義、敵對行動、戰爭、勞資糾紛或罷工等行為或威脅；
- 影響旅行需求的因素，如流行病或傳染病爆發、燃油價格上漲、對旅行環境成本的態度的轉變以及安全顧慮；
- 影響旅遊供應的因素，例如航空公司、旅行及旅遊業管理條例的變更(如政府批准或將禁止與某些國有旅行社開展業務)，任何大型航空公司、飯店或機場的停工或勞工動亂；
- 旅行社的財務不穩定，以及企業的任何重大變化(如航空公司破產或合併)對此類旅行社在旅行內容的成本和可用性方面的影響；以及
- 一般經濟條件。

如需了解本集團面臨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請參閱招股章程中「風險因素」一節。

符合有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認識到遵守有關法律法規要求的重要性。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任何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構成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為環境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並實施政策，盡量減少其業務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已就墨粉、墨盒、紙張等耗材實施回收計劃，以減少經營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本公司亦實施節能措施。本集團努力改進其方針，以履行其環境、社會和道德責任，同時改善其公司管治，以為所有利益相關者帶來更大價值。有關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於2025年4月30日刊發的本集團2024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事宜。

與利益相關者的關係

本集團深明與主要利益相關者(包括其員工、客戶和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以實現當前和長期的業務目標。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和供應商之間未發生任何重大糾紛。

本集團視僱員為其重要的資源之一，並嚴格遵守適用的勞工法例及規例，並定期審查現有員工福利的改善情況。除了合理的薪酬體系外，本集團還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如醫療保險。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82名僱員，其中32名為男性及50名為女性。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不時注意及檢討本集團員工的性別多元化，並於必要的時候採取適當措施解決這一問題。現時，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本集團員工性別多元化產生重大影響的事項。

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優質的服務，並建立一個用於與經常性客戶直接溝通的資料庫，以建立長期的信任關係。本集團還注重維持高效的溝通，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的業務關係。

業績及末期股息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以及於該年度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報告第47至49頁綜合財務報表。

為留存更多現金以滿足本集團營運資金需求及為日後發展提供資金，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2023年12月31日：零)。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考慮根據本公司股息政策作出未來股息分派。

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董事會報告書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5年6月26日舉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公告，告知股東股東週年大會的地點、日期及時間。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方式於適當時候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以下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25年6月20日(星期五)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2025年6月21日(星期六)至
2025年6月26日(星期四)
(包括首尾兩日在內)

為上述所提及的目的，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上述最後時限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21樓2103B，以作登記。

儲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的變動分別載於本報告第50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供分派儲備。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已發佈業績以及資產、權益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報告第114頁。

董事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至本報告日期的董事如下：

姓名	職位
高頌妍博士	執行董事、行政總裁、主席
劉學斌先生	執行董事
劉杰鋒先生	非執行董事
方衛斌先生(於2024年7月24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孫燕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關嘉怡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談文濤先生(於2024年7月24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報告書

根據大綱及細則第113條，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任期僅直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第一次的股東大會，並須在該會議上重新選舉，而由董事會委任以加入現存董事會的任何董事任期僅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有資格重選。

根據大綱及細則第109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的三分之一董事或如其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的董事應輪值退任，但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在週年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

高頌妍博士、關嘉怡女士及談文濤先生將於本公司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職務。所有上述董事合資格，彼等將願意膺選連任。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簡歷」。

董事服務合約

本集團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可由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本集團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任函，可由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所有董事均須根據大綱及細則輪流退任及重選。

概無任何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訂有任何本公司不得在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之情況下於一年內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或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一方屬重大且當中董事或與董事關連的實體擁有重大權益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控股股東的權益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或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間概無存續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任何該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要求保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董事買賣證券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¹⁾	概約股權百分比
劉學斌先生（「劉先生」）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0,000,000	75.0%

附註：

- (1) 所列所有權益為好倉。
- (2) 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900,000,000股股份，分別由明日教育控股有限公司（由劉先生全資擁有）擁有70%以及由Tomorrow Education Development Limited（由劉學斌先生全資擁有）擁有3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明日教育控股有限公司及劉先生被視為於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性質	股權百分比
劉先生 ⁽²⁾	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70.0%
劉杰鋒先生 ⁽²⁾	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權益	30.0%

附註：

- (1) 所列所有權益為好倉。
- (2) 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900,000,000股股份，分別由明日教育控股有限公司（由劉先生全資擁有）擁有70%以及由Tomorrow Education Development Limited（由劉杰鋒先生全資擁有）擁有3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及劉杰鋒先生被視為於明日教育控股有限公司及Tomorrow Education Development Limited分別持有的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該條例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有關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本公司要求保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股權百分比
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900,000,000	75.0%
明日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0,000,000	75.0%
劉先生 ⁽²⁾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0,000,000	75.0%

附註：

- (1) 所持有的所列全部權益為好倉。
- (2) 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持有90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分別由明日教育控股有限公司(由劉先生全資擁有)擁有70%以及由Tomorrow Education Development Limited(由劉杰鋒先生全資擁有)擁有30%。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明日教育控股有限公司及劉先生被視為於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人士通知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於上文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本公司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部分之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最大供應商的採購總成本佔採購總成本的約22.7%，而來自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總成本佔總採購成本的約53.3%。

本集團最大客戶產生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佔總銷售所得款項的約8.9%，而前五大客戶產生的銷售所得款項總額佔總銷售所得款項的約25.7%。

就董事所知，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持有逾5%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董事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五大客戶任何一名的權益。

優先購買權

根據大綱及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之規定及開曼群島法律並無限制有關權利。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1.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為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而籌備的一項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肯定及嘉許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對本集團作出或可能已作出的貢獻。購股權計劃將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以達致下列目標：

- (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優化其表現效率，以造福本集團；及
- (ii) 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該等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會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

2. 購股權計劃的參與人

董事會可酌情決定向下列人士(統稱「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相關新股份數目：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iii) 董事會全權認為將對或已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任何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分銷商及其他有關人士。

3.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及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於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授出購股權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12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4. 購股權計劃下每名參與者的最高權利

已發行及因於直至授出日期止任何 12 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 1%。倘進一步授出超過該 1% 限額的購股權，則須：

- (i) 本公司發出通函，當中載列合資格參與者的身份、將予授出購股權(及過往授予該參與者的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上市規則第 17.02(2)(d) 條規定的資料及上市規則第 17.02(4) 條規定的免責聲明；及
- (ii) 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訂明的其他規定，而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倘合資格參與者為核心關連人士，則為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5. 根據購股權計劃須行使購股權的期限

購股權可於董事會釐定及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間內的任何時間行使，但自購股權被視為授出及接納當日起計不得超過 10 年。

6. 在行使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低期限

除非董事另行施加，否則並無在行使之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低期限。

7. 釐定行使價的基準

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該價格須至少為下列各項當中的最高者：

- (i) 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市買賣證券的日子)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8. 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時應付的金額以及必須或可能作出付款或催收款項的期限或為此目的的貸款

接納購股權後，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 1.00 港元作為授出代價。



9. 購股權計劃的剩餘期限

除非另行終止或修訂，否則購股權計劃將於其採納日期(即2018年5月7日)起計十年內有效，並將於2028年5月6日到期。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作廢任何購股權。截至本報告日期，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報告第35頁「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及本報告第37至39頁「購股權計劃」兩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概無任何權利可憑藉收購授予任何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的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獲得利益，本公司及任何其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能夠於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中獲得該等權利。

薪金政策及董事薪酬

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審閱並經考慮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時間承擔、工作職責及相關職位的責任等因素批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及董事的薪酬詳情分別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9。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且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此外，作為本公司薪酬政策的一部分，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內的段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及標準守則

本公司於本年度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惟第企業管治守則C.2.1條除外)的守則條文。有關詳情，請參閱載於本報告第21至30頁的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之證券交易守則。並已向所有董事作出詳細問詢，且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要標準及條款。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確認書，以及本公司認為彼等各自獨立且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指引。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的權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除本集團業務外，概無董事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與之競爭或與本集團擁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該等利益衝突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已獲准彌償保證條文

根據本公司的大綱及細則，本公司各董事、核數師、秘書或其他高級職員就彼等或彼等中任何一方在其各自任期內就或因履行其職責或預期職責進行及作出的任何行為或不作為而可能引致或蒙受的一切訴訟、成本、費用、虧損、損害及開支可獲得以本公司資產及溢利作出的彌償保證及確保其免受損害。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作出適當的保險，於本報告日期仍然有效。

充裕的公眾持股量

截至本報告日期，根據本公司可查閱的公開資料並就董事會所知，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最少25%的公眾持股量。

稅務寬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而可獲得任何稅務寬免。

審閱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的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年度業績公告及本報告，並已提交董事會審批。審核委員會成員認為，該等財務報表、業績公告及年報的編製已遵循適用的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董事會報告書

核數師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代表董事會

高頌妍

富盈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5年3月28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富盈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加拿大安大略省註冊成立及於開曼群島存續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列載於第47至113頁致富盈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現金流量表，且包括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吾等認為，上述綜合財務報表已經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規定，真實公平地反映了貴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經營成果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獲取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BDO Limited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BDO Limited, a Hong Kong limited company, is a member of BDO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UK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nd forms part of the international BDO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關鍵核數事項

關鍵核數事項是吾等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核數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核數並形成核數意見為背景，吾等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關鍵核數事項	吾等的回覆
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回收性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b)及20。 貴集團確認了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其他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約12,295,000港元。 估計將予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需要涉及預測未來年度的應課稅收入及評估貴集團透過未來盈利及稅務規劃策略使用稅收利益的能力。 吾等視未動用所得稅虧損及其他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引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回收性為對審核屬最重要的事項，此乃由於其重要性及管理層在預測未來年度應課稅收入及評估貴集團在日後動用由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產生的稅收利益的能力方面所使用的主要假設。	吾等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吾等就未來年度的應課稅收入評估了管理層的預測，並透過將其與貴集團的歷史業績及相關資料比較在預測中使用的主要假設。吾等進行了敏感度分析以評估在此主要假設下合理下行變化的潛在影響。 • 在吾等稅務專家的協助下，吾等評估了貴集團管理層稅務架構的合理性。 • 吾等測試了管理層相關的計算的數據準確性。



關鍵核數事項	吾等的回覆
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b)、4(f)、17及18。 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擁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賬面值(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分別約為43,855,000港元及約14,559,000港元，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於損益中作出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分別約為1,315,000港元及約為28,404,000港元。 估計將予計提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乃基於具前瞻性的預期信貸損失方式作出。管理層透過運用判斷及估計對根據該方式計量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進行估計。管理層評估自其客戶及旅遊公司收回款項的可能性時亦已考慮經濟因素的潛在影響。 吾等視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之評估為對審核屬最重要的事項，此乃由於其重要性及管理層在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可收回性時所使用的主要假設。	吾等的審核程序包括(其中包括)： • 吾等了解及評估 貴集團對收回款項及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可收回性的流程及控制。 • 吾等了解管理層所採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主要參數輸入數據及假設，包括歷史欠款資料及估計虧損率。 • 吾等透過檢查管理層所使用資料(包括歷史結算模式、欠款數據、逾期狀態及直至吾等的審查程序完成當日已收取之任何付款、當前市況及前瞻性資料)評估管理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估計的合理性。 • 吾等根據 貴集團的信貸虧損撥備政策重新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本年報中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本公司年報內之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的核數意見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也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核數，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者吾等在核數過程中了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確定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報，吾等應當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之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之重大錯誤陳述所需之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披露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項(如適用)，並運用持續經營假設，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進行清算、終止運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董事亦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有關方面的職責。

核數師對綜合財務報表核數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含核數意見的核數報告。吾等僅根據吾等的委聘條款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吾等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之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核數準則進行之核數，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在根據國際核數準則進行核數之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設計和實施核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核數證據，作為發表核數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 了解與核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核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及根據所獲取之核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意見。吾等的結論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可獲得的核數證據。然而，未來的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並評價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的充分、適當的核數證據，以就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核數意見。吾等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集團核數。吾等僅對本所的核數意見承擔責任。

吾等與審核委員會就計劃的核數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核數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吾等在核數中識別出的重大內部控制缺陷。

吾等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審核委員會提供聲明，並與其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威脅採取的行動及採納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董事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核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核數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核數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吾等確定不應在核數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伍惠民

執業證書編號：P05309

香港，2025年3月28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益	5	95,970	103,510
銷售成本	7	(61,706)	(59,312)
毛利		34,264	44,198
其他收入	6	5	548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5,087	(1,402)
(計提)／撥回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1(b)	(29,721)	1,171
銷售開支	7	(2,792)	(2,959)
行政開支	7	(34,915)	(36,335)
經營(虧損)／溢利		(28,072)	5,221
財務收入	10	29	177
財務成本	10	(201)	(247)
財務成本淨額	10	(172)	(70)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8,244)	5,151
所得稅開支	11	(16,231)	(2,2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44,475)	2,917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			
－外幣換算差額		(5,249)	1,306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公平值變動		—	(1,757)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5,249)	(45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49,724)	2,466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港仙)	12	(3.71)	0.2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於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401	602
無形資產	15	—	—
使用權資產	26	1,396	2,66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	1,49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1	1,542	1,687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	12,295	28,161
		15,634	34,612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7	43,855	32,70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18,805	47,75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1,435	—
可收回所得稅		295	296
受限制銀行存款	19	426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30,377	26,433
		95,193	107,192
總資產		110,827	141,804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2(a)	120	120
股份溢價		88,248	88,248
其他儲備	22(b)	(41,256)	(41,25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儲備	22(c)	(1,500)	(1,500)
外匯儲備		1,449	6,698
法定儲備	22(d)	1,643	1,077
累計虧損		(48,146)	(3,105)
權益總額		558	50,28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於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6	286	1,765
來自政府的貸款	27	1,570	2,541
		1,856	4,30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3	29,132	15,27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a)	58,692	58,573
合約負債	24(b)	279	87
租賃負債	26	1,155	2,058
來自政府的貸款	27	751	798
應付所得稅		1,404	427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的款項	28	17,000	10,000
		108,413	87,216
總負債		110,269	91,522
權益及負債總額		110,827	141,804

載於第47頁至第113頁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5年3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代表簽署：

高頌妍
執行董事、主席、行政總裁

劉學斌
執行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附註 22(a)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22(b)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的金融 資產儲備 千港元 附註 22(c)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 22(d)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120	88,248	(41,256)	257	5,392	—	(4,945)	47,816
全面虧損								
年度溢利	—	—	—	—	—	—	2,917	2,917
其他全面開支								
外幣換算差額	—	—	—	—	1,306	—	—	1,30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權益工具公平值 變動	—	—	—	(1,757)	—	—	—	(1,757)
年度全面開支及其他全面 開支總額	—	—	—	(1,757)	1,306	—	2,917	2,466
與擁有人作為擁有人作出的 交易總額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1,077	(1,077)	—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結餘	120	88,248	(41,256)	(1,500)	6,698	1,077	(3,105)	50,282
全面虧損								
年度虧損	—	—	—	—	—	—	(44,475)	(44,475)
其他全面開支								
外幣換算差額	—	—	—	—	(5,249)	—	—	(5,249)
年度全面開支及其他全面開支總額	—	—	—	—	(5,249)	—	(44,475)	(49,724)
與擁有人作為擁有人作出的交易總額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566	(566)	—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結餘	120	88,248	(41,256)	(1,500)	1,449	1,643	(48,146)	55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29	3,702	(24,548)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10	(116)	(138)
已付所得稅		(338)	(155)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3,248	(24,841)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112)	(40)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436)
贖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	1,436
存放受限制定期存款		(426)	—
已收利息		29	177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509)	137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償還政府貸款	30	(855)	(870)
償還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	30	(3,106)	(1,873)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30	7,000	10,00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039	7,25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5,778	(17,44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433	43,780
外幣換算差額的影響		(1,834)	100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377	26,4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富盈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8月18日在加拿大安大略省註冊成立，並自2017年10月20日起於開曼群島存續為獲豁免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本集團(統稱「**本集團**」)，於加拿大及美國(「**美國**」)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提供機票分銷、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及旅遊產品及服務(「**業務**」)。

本集團在國際航空運輸協會(「**國際航空運輸協會**」)、安大略省旅遊業議會(「**安大略省旅遊業議會**」)、魁北克省消費者保護辦公室(「**OPC**」)及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消費者保護協會頒發的執照下經營業務，其要求本集團遵守若干行業規例。

本公司為明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的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最終控股公司為明日教育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已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而成。此外，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要求的適用披露。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經重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而修訂後，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的規定。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財務資料作出重大假設和估計的範疇，於附註4披露。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產生虧損約44,475,000港元及，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流動負債淨額約13,220,000港元。有關情況可能導致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的懷疑。

鑑於有關情況，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的財務資源繼續持續經營而編製報告期結束後十八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及表現，及其可用的資金來源。特別是董事已考慮以下各項：

於中國內地大灣區提供自家經營的旅行團而自其旅遊產品及服務分部產生的收益預期持續增長；

未動用銀行融資合共8,063,000港元，可供用作本集團為其未來營運及財務責任提供資金；及

基於有關現金流量預測，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為其業務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自報告期末起計至少未來十二個月的到期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i)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多項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且本集團因採納下列準則須改變其會計政策及作出追溯調整：

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續)

(ii) 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會計準則、修訂本及現有準則的詮釋

以下為強制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的新準則、修訂本及現有準則的詮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202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9號及國際 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以及 依賴自然資源的電力合同的修訂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 (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年度改進—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 該等修訂本預期將適用於在特定日期當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所發生的資產出售或注入資產。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 編製基準及持續經營假設(續)

(iii) 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的新會計準則、修訂本及現有準則的詮釋(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載列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該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承襲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多項規定的同時，亦引入新規定，以於損益表中呈列特定類別及指定小計，就財務報表附註中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提供披露，並改進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的合併及細分資料。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部分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預期應用新訂準則將影響未來財務報表的損益表呈列及披露。本集團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除上文所述者外，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後不太可能對本集團的綜合業績及綜合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2 綜合入賬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指引該實體活動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附屬公司於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全面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會計收購方法用於對本集團的業務合併進行會計處理(參見附註2.3)。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3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所有業務合併入賬，而不論是否已收購股本工具或其他資產。

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轉撥的代價包括：

- 所轉撥資產的公平值
- 所收購業務的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權
- 因或然代價安排而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附屬公司任何先前存在的股權公平值。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以公平值或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人的可識別淨資產之適當比例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於被收購人之任何非控股權益。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所轉讓代價、於被收購人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於被收購人的任何先前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過所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平值入賬列作商譽。倘該等金額低於所收購企業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差額將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購買。

或然代價歸類為權益或金融負債。歸類為金融負債的款項隨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公平值的變動在損益中確認。

2.4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為作出策略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5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以實體經營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報貨幣)呈報。本集團的經營公司功能貨幣為加拿大元(「**加元**」)及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現行匯率或重新計量項目的估值換算為功能貨幣。交易結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及以年末匯率換算的外幣計值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匯兌盈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確認。

按公平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平值釐定日的匯率換算。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平值損益的一部分。例如，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例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權益)的換算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公平值損益的一部分，而非貨幣資產(如歸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的換算差額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c)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如持有與呈列貨幣不一致的功能貨幣，其業績和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兌換為呈列貨幣：

- 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其他資產及負債均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呈報；
- 各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收入及開支均按照平均匯率換算，但若此平均匯率未能合理地反映各交易日的匯率所帶來的累計影響，則按照交易日的匯率折算此等收入及開支；及
- 所有外幣換算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納入外匯儲備。

出售本集團的實體或涉及失去對附屬公司控制之出售時，本公司股權擁有人就該業務應佔的於股權累計的所有匯兌差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分攤計算折舊：

租賃裝修	5年或按租期折舊(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辦公設備	5年
電腦軟件	3至5年
汽車	3至5年

於各報告期末會檢討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並作出適當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撇減其賬面值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7)。

出售盈虧按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的差額確定，並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確認。

2.7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因發生事件或情況已改變，並顯示須作折舊或攤銷的資產的賬面值或將無法被收回，則會進行減值重檢。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的部分會被確認為減值損失。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的公平值扣除出售成本後與其使用價值的較高者。為作出減值評估，資產乃按其最小的可分開可識別現金流(現金產出單元)層次分類。於每一財務報告日，會對已發生減值的非金融資產(除商譽外)進行重檢以確定需否回撥。

2.8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必須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而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本集團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仍可予強制執行。

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提供服務應收客戶的款項。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或以內(或倘時間更長，則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收款，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倘未能於一年或以內收款，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最初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經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算。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持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

2.11 股本

普通股被歸類為權益。

與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於權益列作所得款項扣除稅項的扣減。

2.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自供應商獲取商品或服務的付款責任。倘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於一年或以內(或倘時間更長，則在業務的正常營運週期)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如並非於一年或之內到期，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最初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2.13 借貸

借貸最初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經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對於設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若有可能會動用其中部分或全部貸款，有關費用概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有關費用遞延至動用有關貸款時始入賬。若無證據顯示會動用其中部分或全部貸款，有關費用會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於該筆貸款的貸款期內攤銷。

除非本集團具備無條件權利遞延償還負債的期限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貸乃分類為流動負債。

2.14 借貸成本

直接與購置、興建或生產某項合資格資產(該等資產必須經過頗長時間籌備以作預定用途或出售)有關的一般及指定借貸成本均納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已充份準備好作其預定用途或出售才終止。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5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稅項在損益中確認，惟倘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之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有待詮釋的適用稅務法例涉及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所採納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b) 遞延所得稅

內部基準差異

遞延所得稅乃利用債務法就資產和負債之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之暫時差異確認。然而，遞延稅項負債倘來自對商譽的始初確認，則不作記賬。除業務合併外，若資產或負債在交易始初確認時並未對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損益構成影響，則毋須確認遞延所得稅項。遞延所得稅乃根據於報告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於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償付時適用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就可能有未來應課稅額而就此可使用該等暫時差異及虧損而確認。

外部基準差異

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但不包括本集團可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就附屬公司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但只限於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將來轉回，並有充足的應課稅利潤抵銷可用的暫時性差異。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即期所得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相抵銷。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6 撥備

本集團僅在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有可能需要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以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的情況下作出撥備。未來營運虧損並不確認為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根據責任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貼現利率按照預期需償付有關責任的開支現值計量，該利率須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有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2.17 僱員福利

(a) 僱員應享假期

僱員享有年假的權利在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截至報告日為止本集團為僱員已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的病假及產假不作確認，直至僱員正式休假為止。

(b) 退休金

本集團為其僱員進行相關政府機關所組織的多項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並根據僱員薪金的若干百分比按月向該等計劃供款，最高指定限額由相關政府機關規定。退休福利的資產由獨立於本集團而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退休計劃基金一般由僱員及本集團供款。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8。

倘基金之資產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並不足以支付所有與僱員服務有關之福利，則本集團概無任何法律或推定責任支付額外供款。

本集團以強制性、合約性或自願性方式向公開或私人管理的退休保險計劃供款。本集團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確認為資產，惟以退回現金或可扣減日後付款金額為限。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7 僱員福利(續)

(c)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前被本集團終止聘用或僱員接受自願離職以換取該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於能證明實體有詳細而正式的計劃終止僱用現有僱員而並無撤回可能的承諾時確認終止福利。在提出要約以鼓勵自願離職的情況下，終止福利乃根據預期接受要約的僱員人數計量。在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到期支付的福利應貼現為現值。

(d) 花紅

本集團就花紅確認負債及開支。於出現合約責任或過往慣例引致推定責任時，本集團即確認撥備。

2.18 客戶合約收入

收益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代表已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回扣、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相關稅項。當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當本集團各業務達成特定標準時能可靠地計量收益金額，本集團方會確認收益，現概述如下。

本集團收益主要為航空公司的差額收入及獎勵佣金、旅遊公司的旅遊業務流程管理費用、醫療公司的其他業務流程管理費用、銷售旅行團及銷售其他旅遊產品及服務(包括無導賞定制旅行團、酒店加機票套票、租車及旅遊保險)的差額收入。具體而言，收益以下列方式確認：

- 差額收入於旅遊安排出票時確認，而獎勵佣金則根據管理層估計達成特定目標的期望及與航空公司於合約指明的水平確認；
-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費用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 其他業務流程管理費用於提供服務時按時間確認；
- 來自公司營運旅行團的銷售收益於本集團提供服務時在旅程期間以直線法確認；合約負債於客戶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支付代價時確認；及
- 銷售其他旅遊產品及服務的差額收入於預訂時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8 客戶合約收入(續)

來自獎勵計劃的遞延收益指未使用的客戶忠誠獎勵，其被視為授予獎勵的初次銷售交易的單獨可識別部分。來自獎勵計劃的收益在贖回點數時確認。

釐定本集團身為委託人或代理人需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1)本集團是否為提供相關服務的主要負責人；(2)本集團於客戶訂購前後、提供服務期間或退貨時有否庫存風險；及(3)本集團可否自由釐定價格。本集團管理層基於上述因素就各收益來源作出評估。

對於客戶付款與承諾產品轉移間的週期超過一年的合約，交易價格因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而調整。

2.19 租賃

所有租賃(不論彼等是否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均須於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但存在實體選擇不就屬短期租賃及相關資產屬低價值之租賃進行資本化之會計政策。本集團選擇就於開始日期租期少於12個月之低價值租賃資產及短期租賃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約相關之租賃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租賃負債之初始計量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的會計政策)；(ii)任何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iii)承租人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根據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的情況下分解及移除相關資產時將產生的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乃按公平值列賬，而符合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定義的使用權資產乃按公平值列賬。

使用權資產通常於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基準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權，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進行折舊。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19 租賃(續)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按於租賃開始日期尚未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租賃付款乃使用租賃中的內含利率(倘該利率能較容易地確定)進行貼現。倘上述利率不能較容易地確定，則本集團會採用遞增借款利率。

下列於租期內相關資產使用權之付款被視為租賃付款，而有關款項於租賃開始日期尚未支付：(i) 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 基於指數或利率計算的可變租賃付款，於開始日期首次使用指數或利率計量；(iii)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的預期應付款項；(iv)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確認將行使該購買選擇權)；及(v) 終止租賃之罰款付款(倘租賃年期反映承租人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於開始日期後，本集團將以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 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利息；(ii) 減少賬面值以反映已作出之租賃付款；及(iii) 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新評估或租賃修訂，例如某一指數或利率改變、租賃期改變、實質固定租賃付款改變或對於購買相關資產之評估改變令未來租賃付款改變。

2.20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定本集團將符合有關附帶條件及將會收取有關補助時方予確認。

政府補助乃就本集團確認的有關開支(預期補助可用作補償)期間按系統化的基準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以要求本集團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收購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按有系統及合理的基準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轉撥至損益。

倘應收政府補助乃用作補償支出或已發生的虧損或為向本集團提供並無日後相關成本的即時財務支援，則在應收期間於損益中確認，並確認為其他收益，而非減少其他相關開支。

按低於市場利率計息的政府貸款利益被視為政府補貼，按已收所得款項與根據當時市場利率計算的該貸款公平值的差額計量。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21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乃規定發出人向持有人支付指定金額，以補償持有人由於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條款於到期時付款而蒙受的損失。該等財務擔保代表附屬公司向銀行、金融機構及其他機構作出，以取得貸款、透支及其他銀行信貸。

財務擔保初步按發出擔保當日的公平值確認。由於所有擔保均以公平條款協定，而所協定的溢價價值與擔保責任的價值亦相符，因此財務擔保於簽訂時的公平值為零。概不會確認未來溢價的應收款項。初步確認後，本集團根據該等擔保承擔的負債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以初始金額減攤銷費用與清償有關擔保所需金額的最佳估計兩者的較高者計量。該等估計乃根據類似交易經驗及過往虧損紀錄，輔以管理層的判斷而釐定。所得費用收入於擔保期內以直線法確認。任何有關擔保的負債增加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經營開支呈報。

倘與附屬公司貸款或其他應付款項有關擔保是以免償方式提供，公平值乃入賬為注資並確認為投資成本的部分。

2.22 金融工具

(i)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

- 隨後將按公平值計量(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計入損益)；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

該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及合約現金流量年期之業務模式。

就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而言，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列賬。對於並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於初始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對權益投資列賬。

僅當該等資產之業務模式發生變動時，本集團才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22 金融工具(續)

(ii) 計量

初始計量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加(倘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金融資產收購的交易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列作開支。

在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的現金流是否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需從金融資產的整體進行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等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倘該等現金流量僅指支付的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損益，並以其他虧損／收益淨額與匯兌損益一併列報。減值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的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除外。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並確認為其他虧損／收益淨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列報，而減值開支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未達攤銷成本標準或未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後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內呈列。

權益工具

本集團按公平值後續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列報權益投資之公平值收益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概無後續重新分類公平值收益及虧損至損益。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息付款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為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如適用)。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因公平值變動而分開列報。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22 金融工具(續)

(iii)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有關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可能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
-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發生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本集團根據合約應得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該差額其後按該資產原實際利率相近的差額貼現。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項下的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歷史信貸虧損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作出調整。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惟倘信貸風險自首次確認後並無大幅增加，則撥備將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

當釐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自首次確認後大幅增加，並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到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後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定量及定性的資料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假設，財務資產倘逾期超過90日，則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於債務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例如：變現擔保)(如持有)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義務；或該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的情況下為違約。

考慮到行業慣例及若干客戶的財務背景，本集團根據客戶所從事行業的業務週期，推翻貿易應收款項逾期超過90日即為拖欠的推定。

根據金融工具的性質，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按共同基準及／或按個別基準進行。當按共同基準進行評估時，金融工具乃按共同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分組。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22 金融工具(續)

(iii) 減值(續)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下存在信貸減損：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超過90日；
- 本集團根據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條款重組貸款或墊款；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任何其他財務重組；或
- 證券因發行人出現財務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

本集團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惟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而言，虧損撥備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可劃轉)」累計。

貿易應收款項於無合理收回預期時撇銷。無合理收回預期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訂立還款計劃以及未能作出逾期超過3年期間的合約付款、債務人已進入清算或破產程序。金融資產撇銷可能仍然視乎於本集團收回款項程序當中的強制執法行動，並於適當時考慮法律意見。任何收回款項於損益中確認。

2.23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a)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本集團設有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計劃，根據該等計劃，實體取得僱員之服務以作為本集團權益工具(購股權)之代價。為換取所獲僱員提供之服務而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開支。作為費用的總金額會參考授予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包括任何市場表現條件；不包括任何服務和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及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在假設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時，非市場歸屬條件亦將一併考慮。開支總額將在整個歸屬期間內確認，在歸屬期間需滿足所有特定的歸屬條件。此外，在若干情況下，僱員可以在授予日期之前提供服務，故評估於授予日期之公平值作為確認在服務開始期間和授予日期間之費用。在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將根據非市場表現和服務條件修訂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量。確認修訂對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原始估計(如有)的影響，並對權益作出相應調整。

在購股權獲行使時，本公司發行新股。收取的所得款扣除任何直接歸屬交易成本撥入股本。



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續)

2.23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b) 在集團實體之間的股份支付交易

本公司就其權益工具向本集團附屬公司僱員授出的購股權被視為注資。收取僱員服務之公平值，按照授予日之公平值計量，並確認為於附屬公司投資之增加，並相應計入母公司個別賬目之權益中。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授出購股權(2023年：無)。

2.24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之間均有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間實體則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的人士所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的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服務。

該人士的近親是指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包括：

- (i) 該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家庭伴侶；
- (ii) 該人士配偶或家庭伴侶之子女；及
- (iii) 該人士或其配偶或家庭伴侶的受養人。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活動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項目專注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及致力於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減至最低。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加拿大、美國及中國經營業務，面對因使用多種外幣而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涉及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現時並無以外幣結算的對沖交易，但透過持續監管其風險盡力限制外匯風險金額。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各報告期以並非相關集團公司的功能貨幣的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

	截至 12 月 31 日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資產		
美元	1,793	655
人民幣	533	562
其他	122	127
	2,448	1,344
負債		
美元	56	56
	56	56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情況下，倘美元及人民幣升值／貶值 10%，除稅後虧損將由於重估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資產淨額造成的外幣收益／虧損而分別增加／減少約 172,000 港元(2023 年：約 91,000 港元)。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根據2024年12月31日的銀行信貸，以美元計值的借貸受以美元最優惠利率加1.5% (2023年：1.5%)計息的浮動息率影響，而以加元計值的借貸受加元最優惠利率加0.5% (2023年：0.5%)計息的浮動息率。

於2024年12月31日，除附註27披露的來自政府貸款的推算利息者外，本集團並無計息借貸(2023年：無)。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源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結餘的賬面值即為本集團面對有關金融資產的最大信貸風險。因交易對手為信譽良好的銀行，故銀行現金存款面對的信貸風險低。

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為銷售機票的差額收入、航空公司的獎勵佣金收入以及銷售旅遊產品及服務的收入。

本集團訂有政策以確保向知名及可信賴的合約對手(擁有恰當財力、信貸記錄及恰當預付額比例)作出銷售及代為支付的機票成本，並有其他監管程序以確保採取收回逾期債務的跟進行動。就管理貿易應收款項及旅遊公司機票成本的應收款項所產生的風險而言，管理層對其交易對手進行持續的信用評估。授予債務人的信貸期通常為30至90日，以及經考慮該其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對該等債務人的信貸質素進行評估。此外亦有其他監督程序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來收回逾期債務。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經參考應收款項結餘的賬齡按撥備矩陣及一般法(倘適用)計算。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未顯示不同客戶分部及不同旅遊公司的虧損模式有顯著差異，故基於逾期狀態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不會於本集團不同客戶基礎之間進一步區分。鑒於對不同債務人群體的影響方式不同，虧損率乃按不同分部的風險敞口單獨甚至按個別基準(如需要)計算。

虧損率會作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及／或債務人結付應收款項之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之現時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確定預測經濟狀況為最相關之因素，因此按該等因素之預期變動調整過往虧損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項下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面臨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2024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90日內	逾期91日 至180日	逾期181日 至12個月	逾期 12個月以上	總計
預期虧損率(%)	7.3%	10.1%	10.5%	33.8%	100%	65.4%
賬面總值(千港元)	16,999	13,895	22,210	15,518	100,383	169,005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千港元)	1,248	1,401	2,321	5,238	100,383	110,591

2023年12月31日	即期	逾期 90日內	逾期91日 至180日	逾期181日 至12個月	逾期 12個月以上	總計
預期虧損率(%)	3.4%	20.6%	33.9%	43.3%	100%	52.1%
賬面總值(千港元)	37,403	17,924	15,400	29,121	61,070	160,918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千港元)	1,282	3,692	5,225	12,621	61,070	83,890

就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而言，本集團認為信貸風險為低，因此，年內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限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根據預期信貸虧損就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釐定的撥備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0.9%	0.7%
賬面總值(千港元)	649	611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千港元)	6	4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續)

年內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就機票成本應付旅遊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備抵賬的變動如下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12個月預期	總計
	貿易 應收款項	就機票成本 應收旅遊 公司款項	信貸虧損 其他 應收款項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的結餘	468	84,196	15	84,679
撥備撇銷	(382)	—	—	(382)
年內已確認/(撥回)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14	(1,575)	(10)	(1,171)
匯兌差額	2	767	(1)	768
於2023年12月31日的結餘	502	83,388	4	83,894
年內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315	28,404	2	29,721
匯兌差額	(61)	(2,957)	—	(3,018)
於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	1,756	108,835	6	110,597

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管理層認為信貸風險低，這是由於管理層密切監察該等投資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及旅遊公司的個別特徵影響。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原因是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57%及51%分別來自本集團三名最大客戶，本集團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總額的76%及78%分別來自本集團五名最大旅遊公司。

信貸政策一直由本集團沿用，且被認為在限制本集團承擔的信貸風險水平方面行之有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大受債務人及航空公司訂票及付款方式影響。本集團維持來自經營活動的充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管理流動資金的季節性情況。

下表為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按由綜合財務狀況表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劃分相關到期組別進行之分析。表內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於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賬面結餘。

	賬面值 千港元	按要求或 於1年內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29,132	29,132	—	—	29,13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應付銷售稅及 應計僱員成本及 管理費用)	57,430	57,430	—	—	57,430
來自政府的貸款	2,321	810	810	810	2,430
租賃負債	1,441	1,181	248	73	1,502
	90,324	88,553	1,058	883	90,494
於2023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5,273	15,273	—	—	15,27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應付銷售稅及 應計僱員成本及 管理費用)	57,152	57,152	—	—	57,152
來自政府的貸款	3,339	886	886	1,772	3,544
租賃負債	3,823	2,099	1,848	5	3,952
	79,587	75,410	2,734	1,777	79,921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如有)。

本集團按照淨債務權益比率監控資本。此比率以淨債務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的借款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總資本乃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的「權益總額」計算。

淨債務權益比率載列如下：

	於 12 月 31 日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附註 26)	1,441	3,823
來自政府的貸款(附註 27)	2,321	3,339
總債務	3,762	7,162
減：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 19)	(30,377)	(26,433)
淨債務	(26,615)	(19,271)
權益總額	558	50,282
淨債務權益比率	0%	0%

本集團的策略是維持健康的淨債務權益比率以及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長遠支持其業務的營運及發展。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以擔保函方式獲授銀行信貸約 13,493,000 港元(2023 年：約 14,766,000 港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遵守所有銀行契諾(附註 25)。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

下表按計量公平值所用估值方法參數的層級對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入賬的金融工具進行分析。該等參數在公平值層級中分為以下三層：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級)。
- 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得出)觀察的參數(第1級所包括的報價除外)(第2級)。
- 資產或負債的參數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即不可觀察參數)(第3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以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第一層級 千港元	第二層級 千港元	第三層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a))	1,435	—	—	1,43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b))	—	—	1,542	1,542
	1,435	—	1,542	2,977
於2023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附註(a))	1,498	—	—	1,49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b))	—	—	1,687	1,687
	1,498	—	1,687	3,185

附註：

- (a)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加拿大政府發行的於到期日期為2025年2月15日的政府債券(附註21)。公平值乃參考相關活躍市場的報價釐定。計量公平值所用方法及估值技術較過往報告期維持不變。
- (b)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指未上市股本投資(附註21)。公平值乃參考獨立估值專家使用市場方法出具的估值報告釐定。其公平值乃根據被投資公司股本證券買賣交易的近期交易價格釐定。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平值估計(續)

倘交易價格增加10%，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將增加約154,000港元(2023年：約169,000港元)，而交易價格減少10%，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將減少約154,000港元(2023年：約169,000港元)。

於本年度，第1級與第2級之間的公平值計量並無轉撥且第3級概無轉入或轉出。

分類為第3級的金融資產對賬如下：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1,687	3,187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	(1,757)
匯兌差額	(145)	257
於12月31日	1,542	1,687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攤銷成本記錄的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期限較短，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有關情況下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持續評估。

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會計估計甚少與實際結果相同。下述估計及假設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與負債賬面值大幅調整。

(a) 獎勵佣金收益確認

本集團從航空公司合約取獎勵佣金收益。釐定於各報告期賺取的獎勵佣金金額需估計能否達到不同目標，包括達致合約所訂明的交易量及增長目標。

各期間確認的收益金額為根據上述目標達成情況而賺取的估計收益總額。本集團根據經驗及過往結果，運用估計及假設評估期間賺取的獎勵佣金金額。

截至及於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獎勵佣金收益為約6,511,000港元(2023年：約15,130,000港元)，而應收獎勵佣金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則為約1,017,000港元(2023年：約4,931,000港元)(附註17)。

(b)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收回性

於2024年12月31日，已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與未動用稅項虧、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有關的遞延稅資產為12,295,000港元(2023年：28,161,000港元)。估計將予收回遞延所得稅資產的過程涉及確定適當的稅項撥備、預測未來數個年度的應課稅收入，以及評估本集團基於未來盈利及稅項結構應用由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產生的稅項優惠的能力。倘實際產生的未來溢利低於預期，可能出現重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撥回，有關撥回將於撥回出現期間於損益內確認。現時的財務模型顯示稅項虧損可於可預見將來動用。管理層相信，任何模型假設的合理變動將不會影響其觀點。然而，任何稅例及經濟環境假設及估計預期以外的變動可能影響日後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收回性。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估算租賃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因此，使用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的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與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的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了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貸評級)。

(d) 即期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加拿大及紐約所得稅。於釐定稅項撥備金額及支付相關稅項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在一般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難以明確釐定最終稅項。本集團參考現行稅法及慣例根據對可能結果的估計確認稅項。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有別於原先記錄的金額，該等差額將影響釐定期內的所得稅開支及即期稅項撥備。

(e)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歸入公平值層級的第三層，要求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投資對象公司未來營運表現及現金流量以及投資對象公司營運所處經濟及市場狀況等因素後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倘未來表現有別於先前預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將向上或向下修訂。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及估值的相應重大不可觀察參數於附註3.3披露。

(f)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作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要求判斷，尤其是在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時對未來現金流量的金額及時間的估計以及評估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此等估計受多項因素推動，當中有關的變動可能導致須作出不同程度的撥備。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透過比較預計年期內發生的違約風險評估自初步確認以來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的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本集團就此會考慮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後即可獲得的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的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定量及定性的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即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的進一步發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及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分別於損益中作出的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1,315,000港元及約28,404,000港元(2023年：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414,000港元及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1,575,000港元)。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g) 非金融資產減值評估

當本集團考慮對其非金融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計提減值虧損時,倘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可能減值,則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需予確定。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有關計算要求使用如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等估計。於2024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扣除減值撥備),分別為約401,000港元及約1,396,000港元(2023年: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扣除減值撥備),分別為約602,000港元及約2,664,000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累計減值虧損分別為約142,000港元(2023年:約171,000港元)、約271,000港元(2023年:約298,000港元)及約421,000港元(2023年:約557,000港元)。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額外的計提減值撥備。

5 收益及分部資料

管理層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審核以作出策略決定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營運決策人已被確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監察及接收有關本集團於年內經營的三項業務表現的報告。因此,管理層確定三個報告經營分部,分別是(1)機票分銷;(2)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及(3)旅遊產品及服務。

三個分部的的主要業務活動概述如下:

- 機票分銷:本集團代表航空公司銷售機票,以從航空公司得到差額收入及獎勵佣金。
-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本集團主要為旅遊代理商提供若干行政及管理服務,以取得旅遊業務流程管理費用。
- 旅遊產品及服務:本集團從不同供應商組合不同旅遊產品為自家經營的旅行團。本集團亦會銷售其他旅遊產品及服務,旅客使用本集團提供的旅遊服務自行規劃旅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經營分部表現根據分部收益及分部經營結果計量評估。未分配行政費、計提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其他收益／(虧損)淨額、未分配其他收入、融資成本淨額及所得稅並不包括在分部業績內。由於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並非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因此並無呈列該等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機票分銷 千港元	旅遊業務 流程管理 千港元	旅遊產品 及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外部客戶收益	10,811	21,480	63,679	95,970
收入確認的時間安排				
於某個時間點	10,811	21,480	198	32,489
隨時間推移	—	—	63,481	63,481
	10,811	21,480	63,679	95,970
分部業績	716	9,086	9,914	19,716
其他收入				5
其他收益淨額				5,087
計提金融資產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29,721)
行政開支				(23,159)
財務成本淨額				(172)
除所得稅前虧損				(28,244)
所得稅開支				(16,231)
年度虧損				(44,475)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及攤銷	31	53	—	84
資本性支出	8	15	—	23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6	718	—	9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機票分銷 千港元	旅遊業務 流程管理 千港元	旅遊產品 及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外部客戶收益	22,134	21,123	60,253	103,510
收入確認的時間安排				
於某個時間點	22,134	21,123	197	43,454
隨時間推移	—	—	60,056	60,056
	22,134	21,123	60,253	103,510
分部業績	12,908	8,223	10,341	31,472
其他收入				548
其他虧損淨額				(1,402)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撥回				1,171
行政開支				(26,568)
財務成本淨額				(70)
除所得稅前溢利				5,151
所得稅開支				(2,234)
年度溢利				2,917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及攤銷	35	95	—	130
資本性支出	7	18	—	25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2	755	—	9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以下為來自佔本集團總收益 10% 或以上的外部公司收益：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公司 A — 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分部	21,480	21,078
公司 B — 旅遊產品及服務(附註)	11,695	不適用
公司 C — 旅遊產品及服務(附註)	10,409	不適用
公司 D — 旅遊產品及服務(附註)	不適用	10,470
公司 E — 旅遊產品及服務(附註)	不適用	10,109

附註：該客戶於各財政年度並無貢獻本集團總收益 10% 或以上。

並無重大分部間收益。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以本集團營運的地區或國家釐定)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加拿大	31,992	39,756
美國	497	3,698
中國內地	63,481	60,056
	95,970	103,510

本集團按資產地理位置分析的資產賬面值分析如下：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加拿大	55,734	72,336
美國	1,101	36,702
香港	2,690	4,805
中國內地	51,302	27,961
	110,827	141,804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遞延所得稅資產約 230,000 港元、使用權資產約 526,000 港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約 325,000 港元(2023 年：遞延所得稅資產約 20,060,000 港元)外，所有重大非流動資產均位於加拿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雜項收入	5	548
	5	548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外匯收益／(虧損)	5,017	(1,43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70	35
	5,087	(1,402)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旅行團成本	49,838	47,67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29,492	31,726
辦公室、通訊及水電開支	2,782	2,780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26)	2,035	1,839
短期租賃開支	272	341
廣告及推廣	114	372
信用卡費	21	25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575	1,575
— 非核數服務	648	5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301	824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5)	—	1
法律及專業費用	2,369	2,915
服務費用	6,481	4,628
其他	3,485	3,323
銷售成本、銷售及行政開支總額	99,413	98,606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薪資、花紅及津貼(包括董事酬金)	28,791	31,014
退休金成本	686	505
其他僱員福利	15	207
	29,492	31,726

本集團位於加拿大的僱員乃加拿大政府營運的加拿大退休金計劃成員。本集團須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95% (2023 年：5.95%) 的薪酬成本以資助福利。本集團對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規定的供款。

本集團位於美國的僱員乃美國政府營運的社會保障成員。本集團須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2% (2023 年：6.2%) 的薪酬成本以資助福利。本集團對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作出規定的供款。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當地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根據相關法規規定，該等附屬公司須供款一定比例的薪酬成本(受固定上限約束)。

本集團於香港的僱員已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的僱員參與界定公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由獨立信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僱主及其僱員均須對該計劃按僱員有關收入之 5% 作出供款，惟每月有關收入之上限為 30,000 港元(即每月供款 1,500 港元)供款於年內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本公司根據該計劃須承擔的責任僅限於應付的固定百分比供款。

在若干情況下，已連續受僱至少五年的香港僱員可根據香港僱傭條例領取長期服務金(「長服金」)。該等情況包括僱員因嚴重行為失當或裁員以外的原因而被解僱、該僱員於 65 歲或以上辭任，或僱傭合約為固定期限並在不續約的情況下屆滿。應付長期服務金金額乃經參考僱員最終薪金(上限為 22,500 港元)及服務年期釐定，並按本公司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所產生的任何累計福利金額扣減，而整體上限為每名僱員 390,000 港元。

於 2022 年 6 月，政府刊憲《2022 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將最終取消僱主使用其於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項下之強制性供款減少其應付香港僱員之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之法定權利。政府隨後宣佈修訂條例將自 2025 年 5 月 1 日起生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其中，一旦取消對沖機制生效，僱主自2025年5月1日起不得再使用其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制性供款產生的任何應計利益。此外，於2025年5月1日前有關服務的長期服務金將根據緊接2025年5月1日前僱員的月薪及直至該日的服務年期計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認為修訂條例對公司參與強積金計劃的僱員的長期服務金負債並無重大影響。此外，預計政府將於取消削減措施後推出一項補貼計劃為僱主提供援助，而本集團將於本集團合資格取得該等政府補貼而毋須達成任何條件時將該等補貼視為其他收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可動用的被沒收供款以抵銷本集團日後的退休福利責任(2023年：無)。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一名(2023年：兩名)董事。年內已支付／應付餘下四名(2023年：三名)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福利	5,772	4,585
退休金成本	62	22
	5,834	4,607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應付的酬金屬於以下範圍：

薪酬組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零至500,000港元	—	—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1
	4	3



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四名(2023年：三名)最高薪酬人士並無獲支付／應付任何金額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的誘因。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四名(2023年：三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因失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管理職位而獲支付／應付任何補償。

9 董事福利與權益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支付／應付的本公司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其他 津貼及福利 千港元	退休金 成本－界定 供款計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高頌妍博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	2,500	18	2,518
劉學斌先生	—	600	11	611
非執行董事				
劉杰鋒先生	100	—	—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衛斌先生(附註(a))	81	—	—	81
孫燕華女士	100	—	—	100
關嘉怡女士	100	—	—	100
談文濤先生(附註(b))	44	—	—	44
	425	3,100	29	3,5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董事福利與權益(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其他 津貼及福利 千港元	退休金 成本—界定 供款計劃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高頌妍博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	2,500	18	2,518
劉學斌先生	—	1,200	18	1,218
非執行董事	100	—	—	100
劉杰鋒先生	100	—	—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衛斌先生(附註(a))	100	—	—	100
孫燕華女士	100	—	—	100
關嘉怡女士				
	400	3,700	36	4,136

附註：

(a) 方衛斌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7月24日起生效。

(b) 談文濤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24年7月24日起生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支付任何第三方提供董事服務的代價(2023年：無)。

於2024年12月31日，概無訂立其他惠及董事、受該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與該董事有關的實體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安排(2023年：無)。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披露者外，於2024年12月31日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時間概無本集團為其一方且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之重大交易(2023年：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並無安排豁免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2023年：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並無獲支付／應付任何金額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的誘因(2023年：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前任董事因作為董事失去職位或因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務而喪失任何其他職位而作出已付／應付的賠償金(2023年：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應付其他酬金(2023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0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 利息收入	29	177
財務成本		
—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116)	(138)
— 來自政府的貸款的推算利息開支	(85)	(109)
	(201)	(247)
財務成本淨額	(172)	(70)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各自的應課稅收入（如有）按加拿大企業所得稅約 26.5%（2023 年：約 26.5%）的稅率撥備。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各自的應課稅收入按美國聯邦所得稅 21%（2023 年：21%）的稅率撥備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美國州及城市稅已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稅率 14.95%（2023 年：14.95%）計算。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按本集團各自應納稅所得額的 25%（2023 年：25%）計提。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抵免）		
— 加拿大企業所得稅	—	(12,321)
— 美國聯邦所得稅	—	11
— 美國州稅	—	3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47	584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0)
遞延所得稅（附註 20）	14,884	13,967
所得稅開支	16,231	2,23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有關除所得稅溢利／(虧損)的稅項與採用適用於本集團實體(虧損)／溢利的稅率計算得出的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8,244)	5,151
按相關國家虧損／(溢利)適用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5,895)	4,497
免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962)	(1)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5,627	—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73	98
取消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19,929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10)
動用先前未確認稅項虧損	—	(12)
授予中國附屬公司的稅項豁免的影響	(1,541)	(2,338)
所得稅開支	16,231	2,234

12 每股(虧損)／盈利

誠如附註22所載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相關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44,475)	2,917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1,200,000	1,2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港仙)	(3.71)	0.20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轉換成普通股後，透過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潛在普通股僅於其轉換成普通股時降低每股盈利或提高每股虧損時具攤薄效力。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2023年：無)。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俱、固定 裝置及 辦公設備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1,590	2,399	6,456	678	11,123
添置	—	—	112	—	112
出售	(187)	(894)	(2,107)	—	(3,188)
匯兌差額	(7)	(164)	(452)	—	(623)
於2024年12月31日	1,396	1,341	4,009	678	7,424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2024年1月1日	1,578	2,361	6,300	282	10,521
年內支出	11	32	122	136	301
出售	(187)	(894)	(2,107)	—	(3,188)
匯兌差額	(6)	(163)	(442)	—	(611)
於2024年12月31日	1,396	1,336	3,873	418	7,023
賬面淨值	—	5	136	260	4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俱、固定 裝置及 辦公設備 千港元	電腦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成本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1,585	2,592	6,242	678	11,097
添置	—	—	40	—	40
出售	—	(260)	—	—	(260)
匯兌差額	5	67	174	—	246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90	2,399	6,456	678	11,123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1,114	2,498	5,958	147	9,717
年內支出	459	56	174	135	824
出售	—	(260)	—	—	(260)
匯兌差額	5	67	168	—	240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78	2,361	6,300	282	10,521
賬面淨值	12	38	156	396	602

折舊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下列類別：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銷售開支	84	129
行政開支	217	695
	301	824



15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千港元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成本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	14,370
撇銷	(2,244)
匯兌差額	(1,147)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979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 2024 年 1 月 1 日	14,370
撇銷	(2,244)
匯兌差額	(1,147)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979
賬面淨值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成本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13,980
匯兌差額	390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370
累計攤銷及減值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13,979
年內支出	1
匯兌差額	390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370
賬面淨值	—

攤銷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的下列類別：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銷售開支	—	1
	—	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金融工具分類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資產 於 2024年12月31日				
貿易應收款項	43,855	—	—	43,855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202	—	—	15,2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377	—	—	30,377
受限制銀行存款	426	—	—	42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435	—	1,43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	—	1,542	1,542
總計	89,860	1,435	1,542	92,837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資產 於 2023年12月31日				
貿易應收款項	32,706	—	—	32,706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4,929	—	—	44,9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433	—	—	26,43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498	—	1,49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	—	1,687	1,687
總計	104,068	1,498	1,687	107,2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金融工具分類(續)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負債 千港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29,132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銷售稅及應計員工成本及管理費用)	57,430
政府貸款	2,321
租賃負債	1,441
總計	90,324
於2023年12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15,273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銷售稅及應計員工成本及管理費用)	57,152
政府貸款	3,339
租賃負債	3,823
總計	79,587

17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應收獎勵佣金	1,793	4,98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776)	(50)
	1,017	4,931
其他貿易應收款項	43,818	28,227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80)	(452)
	42,838	27,775
	43,855	32,706

其他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來自旅遊產品及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2023年：旅遊產品及服務)。客戶的付款期限通常介乎30日至90日(2023年：90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貿易應收款項(續)

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0至60日	11,496	16,079
超過60日	32,359	16,627
	43,855	32,706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該等結餘指銷售旅遊產品及服務的應收款項及應收航空公司的獎勵佣金。根據過往經驗及客戶還款記錄，該等款項可收回。

該等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按逾期日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未逾期	10,549	28,070
1至90日	9,041	4,636
91至180日	15,776	—
超過180日	8,489	—
	43,855	32,706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於各報告日期的公平值相若，並以以下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加元	915	4,418
美元	102	513
人民幣	42,838	27,775
	43,855	32,706

最高信貸風險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應收款項作為抵押品或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12 月 31 日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租金及其他按金	376	422
預付開支	2,229	1,389
預付旅行團及機票成本	1,374	1,439
就機票成本應收旅遊公司款項	123,394	127,710
其他應收款項	273	189
	127,646	131,14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08,841)	(83,392)
	18,805	47,75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於各報告日期的公平值相若。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 12 月 31 日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加元	9,667	28,036
美元	5,302	16,654
其他	233	239
	15,202	44,929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 12 月 31 日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手頭現金	—	—
銀行存款	30,377	26,43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377	26,433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	426	—
	30,803	26,433

附註：

受限制銀行存款指根據中國國家旅遊局發佈的《旅行社條例》第 13 條的規定就於中國持有若干旅遊業務執照而繳納的保證金。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續)

現金及縣級等價物及受限制銀行存款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 12 月 31 日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加元	14,929	21,180
美元	2,897	2,254
港元	998	2,354
人民幣	11,451	614
其他	28	31
	30,803	26,433

20 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分析如下：

	於 12 月 31 日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稅項虧損	1,637	1,798
其他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0,658	26,363
	12,295	28,161

於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並無計及在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結餘抵銷)的變動總額如下：



20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稅項虧損		
於1月1日	1,798	15,534
扣除自損益(附註11)	(38)	(13,864)
匯兌差額	(123)	128
於12月31日	1,637	1,798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其他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於1月1日	26,363	26,244
扣除自損益(附註11)	(14,846)	(103)
匯兌差額	(859)	222
於12月31日	10,658	26,363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美國州稅項虧損、美國城市稅項虧損及美國聯邦稅項虧損分別約7,287,000港元、7,287,000港元及約7,103,000港元(2023年：約2,786,000港元、約2,785,000港元及約2,734,000港元)，可用以抵銷產生虧損的公司的日後應課稅溢利。美國州稅項虧損約882,000港元、約2,037,000港元及4,368,000港元將分別於2041年12月31日、2042年12月31日及2044年12月31日到期(2023年：約107,000港元、約643,000港元及約2,036,000港元將分別於2024年12月31日、2041年12月31日及2042年12月31日到期)，而美國城市稅項虧損約882,000港元、約2,037,000港元及約4,368,000港元將分別於2041年12月31日、2042年12月31日及2044年12月31日到期(2023年：約107,000港元、約642,000港元及約2,036,000港元將分別於2024年12月31日、2041年12月31日及2042年12月31日到期)。美國聯邦稅項虧損並無到期日。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加拿大的非資本稅項虧損約2,774,000港元及約3,400,000港元(2023年：約3,425,000港元及零)將分別於2042年12月31日及2044年12月31日到期，以及在加拿大的資本稅項虧損為零港元(2023年：零)並無到期日。該等稅項虧損須經相關稅務機關進一步批准。於年內，所有自稅項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確認。

對於未動用結轉稅項虧損，惟以根據所有可得的憑證顯示未來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用作扣減未動用稅項虧損為限，予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附註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i)	—	1,49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未上市股本投資	(ii)	1,542	1,687
流動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政府債券	(i)	1,435	—

附註

- (i) 指由加拿大政府發行的政府債券。由加拿大政府發行的政府債券的賬面值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為 266,000 加元(相等於約 1,435,000 港元)(2023 年：254,000 加元(相等於約 1,498,000 港元))。於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該債券年息率為 3.6%，到期日為 2025 年 2 月 15 日。政府債券的公平值收益 70,000 港元於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在「其他收益／(虧損)淨額」確認(2023 年：公平值收益 35,000 港元)。

該債券由 OPC 持有為質押，以獲取按旅行社法(魁北克省)所規定的經營許可證。

- (i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未上市股本票據於 2019 年 6 月收購。本公司董事將該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相當於股權的 1.2%(2023 年：1.4%)，且其持作長期策略收益及並未買賣。未上市股本票據的公平值為第三級經常性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乃按照貼市場方式，參考獨立估值專家發佈的估值報告計量(附註 3.3)。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並無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未上市股本票據的公平值變動(2023 年：公平值虧損約 1,757,000 港元)。



22 股本及其他儲備

(a) 股本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3年1月1日以及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	90,000,000	9,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2023年1月1日以及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	1,200,000	120

(b) 其他儲備

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其他儲備指於2011年9月1日發行予股東的10,000,000股A類可贖回優先股的面值與贖回值的差額。

本公司為進行重組而於2017年10月9日完成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為普通股後，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54,920,000港元計入其他儲備。

(c)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儲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儲備包括報告期末所持未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累計變動淨額，並根據附註2.22的會計政策進行處理。

(d) 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指按有關中國當局之規定將中國附屬公司之溢利撥款至不可分派儲備賬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貿易應付款項

以下是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0至30日	3,053	8,719
31至60日	3,164	6,554
61至90日	1,658	—
—超過90日	21,257	—
	29,132	15,273

貿易應付款項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12月31日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人民幣	29,132	15,273
	29,132	15,273

2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a)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應計員工成本及管理費	948	875
應計費用	8,106	6,447
應付航空公司款項(附註)	13,181	10,861
預收一名旅遊業務流程管理客戶的墊款	27,092	30,728
應付銷售稅	314	546
應付旅遊公司款項	1,409	851
其他應付款項	7,642	8,265
	58,692	58,573

附註：

應付航空公司的款項包括自客戶收取及只保留作購買旅行服務的款項。



2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續)

(a)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銷售稅及應計僱員成本及管理費用)的賬面值與其於年末的公平值相若並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 12 月 31 日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加元	50,389	51,605
美元	1,327	1,798
港元	5,714	3,749
	57,430	57,152

(b) 合約負債

	於 12 月 31 日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銷售旅遊產品及服務所產生之合約負債	58	21
機票分銷所產生的合約負債	221	66
	279	87

本集團自銷售旅遊產品及服務以及機票分銷所收取之特定按金仍為合約負債，直至迄今已完成的工作超過該金額之有關時間為止。

合約負債的變動如下：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於 1 月 1 日之結餘	87	95
於本年度因確認收益(計入年初合約負債)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87)	(9)
年度添置	297	—
匯兌差額	(18)	1
於 12 月 31 日之結餘	279	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銀行信貸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擔保函方式獲授銀行信貸為約13,493,000港元(2023年：約14,766,000港元)，其中約5,430,000港元(2023年：約5,092,000港元)已動用及由來自加拿大國營企業(由加拿大政府全資擁有的企業)擔保。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遵守所有銀行契諾。

26 租賃

租賃業務的性質(以承租人的身份)

本集團在其經營所在的司法權區租賃若干物業。所有物業租賃的定期租金在租賃期內屬固定。

使用權資產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之使用權資產之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租賃作自用的設備及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辦公室設備(按折舊成本列賬)	18	29
汽車(按折舊成本列賬)	495	—
辦公室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883	2,635
總計	1,396	2,664

使用權資產對賬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40	—	2,896	2,936
添置	—	—	1,525	1,525
折舊	(11)	—	(1,828)	(1,839)
匯兌差額	—	—	42	42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於2024年1月1日	29	—	2,635	2664
添置	—	665	—	665
租賃修訂	—	—	198	198
折舊	(11)	(142)	(1,882)	(2,035)
匯兌差額	—	(28)	(68)	(96)
於2024年12月31日	18	495	883	1,39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租賃(續)

租賃業務的性質(以承租人的身份)(續)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對賬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辦公室物業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38	—	4,060	4,098
添置	—	—	1,525	1,525
利息開支	1	—	137	138
還款	(12)	—	(1,999)	(2,011)
匯兌差額	—	—	73	73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於2024年1月1日	27	—	3,796	3,823
添置	—	665	—	665
租賃修訂	—	—	198	198
利息開支	1	20	95	116
還款	(12)	(155)	(3,055)	(3,222)
匯兌差額	—	(28)	(111)	(139)
於2024年12月31日	16	502	923	1,441

未來租賃付款之到期情況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之 最低租賃付款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之 利息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之 現值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1,181	(26)	1,15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22	(36)	286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	—	—
	1,503	(62)	1,441

**26 租賃(續)**

租賃業務的性質(以承租人的身份)(續)

租賃負債(續)

	2023年 12月31日之 最低租賃付款 千港元	2023年 12月31日之 利息 千港元	2023年 12月31日之 現值 千港元
不超過一年	2,099	(41)	2,058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848	(88)	1,76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5	—	5
	3,952	(129)	3,823

未來租賃付款之現值分析如下：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1,155	2,058
非流動負債	286	1,765
	1,441	3,823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短期租賃開支	272	341

27 政府貸款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來自政府的貸款的到期期限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一年內償還	751	798
於一至兩年內償還	774	822
於兩至五年內償還	796	1,719
	2,321	3,339

本集團根據創新推動區域經濟增長計劃自加拿大政府獲得貸款。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以加元計值且不計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9 經營所用現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8,244)	5,151
調整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01	824
無形資產攤銷	—	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35	1,839
外匯(收益)/虧損	(5,017)	1,437
融資成本淨額	172	7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70)	(35)
計提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29,721	(1,171)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102)	8,116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	(13,880)	(31,0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68)	(9,449)
貿易應付款項	14,628	15,344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014	(7,529)
合約負債	210	(9)
經營所得/(所用)所得現金	3,702	(24,548)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付所得稅約為12百萬港元，在加拿大稅務機關批准下於遞延豎向資產相抵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融資活動負債對賬

	政府貸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應付直接 控股公司款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1月1日	4,010	4,098	—	8,108
非現金變動			—	
— 利息開支	109	138	—	247
— 新增租賃負債	—	1,525	—	1,525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的墊款	—	—	10,000	10,000
本金還款	(870)	(1,873)	—	(2,743)
利息還款	—	(138)	—	(138)
外幣換算調整	90	73	—	163
於2023年12月31日	3,339	3,823	10,000	17,162
非現金變動：				
— 利息開支	85	116	—	201
— 新增租賃負債	—	665	—	665
— 租賃修訂	—	198	—	198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的墊款	—	—	7,000	7,000
本金還款	(855)	(3,106)	—	(3,961)
利息還款	—	(116)	—	(116)
外幣換算調整	(248)	(139)	—	(387)
於2024年12月31日	2,321	1,441	17,000	20,762

31 或然負債

本集團不時在正常業務過程中遇到不同的法律糾紛。該等法律糾紛的最終結果不能釐定。然而，管理層認為從該等法律糾紛導致資源外流的機會不大，故並無確認撥備。

除上述糾紛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牽涉任何其他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2023年：無)。

32 關聯方交易

如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有大影響，則會視為與本集團有關。關聯方可以是個人(主要管理層成員、主要股東及／或其近親)或其他實體，並包括受本集團關聯方(可以為個人)重大影響的實體。倘有關各方受共同控制亦會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



32 關聯方交易(續)

管理層認為以下公司為本集團關聯方，於各年結日曾與本集團進行交易或有結餘。

姓名	關係
劉學斌先生	董事
高頌妍博士	董事
劉杰鋒先生	董事
朱碧芳女士	高級管理人員
朱淑芳女士	高級管理人員

主要管理層酬金

於年內主要管理層提供僱員服務所支付的薪酬或應付款如下：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董事袍金、薪資、花紅及津貼	8,041	8,946
退休金成本	85	89
	8,126	9,035

附註：

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主要管理層薪酬僅包括已付或應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資、花紅及津貼及退休金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附註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4	69,600	78,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0	413
使用權資產		526	1,299
		70,386	79,712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456	259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5,682	16,33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8	2,254
		17,046	18,850
總資產		87,432	98,562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2(a)	120	120
股份溢價		88,248	88,248
其他儲備		69,509	77,909
累計虧損		(89,149)	(80,621)
權益總額		68,728	85,6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5	537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147	1,593
租賃負債		552	776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28	17,000	10,000
		18,699	12,369
總負債		18,704	12,906
權益及負債總額		87,432	98,56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於2025年3月28日經董事會批准並代表簽署。

高頌妍
執行董事、主席、行政總裁

劉學斌
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 2023 年 1 月 1 日	88,248	151,109	(70,524)	168,833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83,297)	(83,297)
轉撥自其他儲備	—	(73,200)	73,200	—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73,200)	(10,097)	(83,297)
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88,248	77,909	(80,621)	85,536
全面虧損				
年內虧損	—	—	(16,928)	(16,928)
轉撥自其他儲備		(8,400)	8,400	—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8,400)	(8,528)	(16,928)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88,248	69,509	(89,149)	68,608

附註(i)：指上述本公司儲備變動。

3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 12 月 31 日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於未上市股份的投資	540,000	540,000
減：減值虧損	(470,400)	(462,000)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淨額	69,600	78,000

35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本公司董事認為將主要附屬公司的資料全部列出會使篇幅過於冗長，故下表只載列對本集團財務業績或狀況有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資料。該等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法人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持有的普通股比例	
					直接	間接
BVTEHU Inc.	加拿大安大略省	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101 股普通股	100%	—
Tour East Holidays (Canada) Inc. (「 Tour East Canada 」)	加拿大安大略省	有限公司	從事航空機票分銷、 旅行業務流程管理及 提供旅行產品及服務	107 股普通股	—	100%
Tour East Holidays (New York) Inc. (「 Tour East New York 」)	美國紐約	有限公司	從事航空機票分銷、 旅行業務流程管理及 提供旅行產品及服務	200 股普通股	—	100%
富盈卓領文化 (東莞市)有限公司 (「 富盈卓領 」)	中國	有限公司	從事提供旅行產品及 服務	人民幣 500,000 元	—	100%
東莞市卓愛文化 有限公司 (「 東莞卓愛 」)*	中國	有限公司	從事提供旅行產品及 服務	人民幣 1,000,000 元	—	100%
東莞市卓領文化 有限公司 (「 東莞卓領 」)*	中國	有限公司	從事提供旅行產品及 服務	人民幣 1,000,000 元	—	100%
清遠市卓領文化 發展有限公司 (「 清遠卓領 」)*	中國	有限公司	從事提供旅行產品及 服務	人民幣 500,000 元	—	100%
海口市卓領健康 文旅有限公司 (「 海口卓領 」)*	中國	有限公司	從事提供旅行產品及 服務	人民幣 500,000 元	—	70%

* 該附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註冊成立。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權益及負債概要如下：

業績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2022 年 千港元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收益	95,970	103,510	45,777	55,822	51,605
銷售成本	(61,706)	(59,312)	(23,250)	(39,235)	(28,024)
毛利	34,264	44,198	22,527	16,587	23,581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8,072)	5,151	(14,875)	(59,871)	(54,116)
年度(虧損)/溢利	(44,475)	2,917	(13,802)	(75,768)	(48,061)

資產及負債	於 12 月 31 日				
	2024 年 千港元	2023 年 千港元	2022 年 千港元	2021 年 千港元	2020 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95,193	107,192	83,668	90,243	91,584
非流動資產	15,634	34,612	49,282	65,181	47,876
總資產	110,827	141,804	132,950	155,424	139,460
流動負債	(108,413)	(87,216)	(79,500)	(83,418)	(18,930)
非流動負債	(1,856)	(4,306)	(5,634)	(7,483)	(6,665)
總負債	110,269	(91,522)	(85,134)	(90,901)	(25,59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58	50,282	47,816	64,523	113,865

